



恒大健康产业集团
EVERGRANDE HEALTH INDUSTRY GROUP

恒大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708)

二零一五年 全年報告



2015

用心守護
您的健康



目錄

- 2 董事及委員會
- 3 公司及股東資料
-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15 董事會報告書
- 29 企業管治報告
- 38 獨立核數師報告
- 40 綜合資產負債表
- 42 綜合全面收益表
- 44 綜合權益變動表
- 45 綜合現金流量表
- 4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02 五年財務概要



董事及委員會

執行董事

談朝暉女士(主席)
彭晟先生(行政總裁)
韓笑然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承炎先生
郭建文先生
謝武先生

審核委員會

周承炎先生(委員會主席)
郭建文先生
謝武先生

薪酬委員會

周承炎先生(委員會主席)
談朝暉女士
郭建文先生

提名委員會

談朝暉女士(委員會主席)
周承炎先生
郭建文先生

企業管治委員會

周承炎先生(委員會主席)
談朝暉女士
郭建文先生
一名公司秘書職能代表
一名財務會計職能代表

授權代表

談朝暉女士
方家俊先生

公司及股東資料

總辦事處

中國
廣東省
廣州市
黃埔大道西78號
恒大中心28樓
郵編510620

香港註冊辦公室及營業地點

香港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1501-1507室

網址

www.evergrandehealth.com

公司秘書

方家俊先生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於2015年7月2日退任)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於2015年7月17日獲委任)

股東資料

上市資料

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之台灣存託憑證於台灣證券交易所
(「台灣證交所」)上市

股票代號

香港聯交所：0708.HK
台灣證交所：910708

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投資者關係

如有查詢，請聯絡：
投資者關係部
方家俊先生
電郵：evergrandeIR@evergrande.com
電話：(852) 2287 9208/2287 9218/2287 9207

財務日程表

全年業績公佈：2016年3月23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恒大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恒大健康」，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提呈彼等之報告連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4年7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八個月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概覽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刊發雜誌、發行雜誌、數碼業務及提供雜誌內容(統稱「媒體分部」)及「互聯網+」社區健康管理、國際醫院、養老及康復產業和醫學美容及抗衰老(統稱「健康分部」)。

媒體分部

媒體經營作為本集團的既有業務，在新的媒體環境下積極求變並取得了穩步發展。

作為香港周刊市場的翹楚之一，本集團媒體經營業務現時出版五份雜誌，即《東方新地》、《新假期》、《NM+新Monday》、《流行新姿》及《經濟一周》，針對不同類別之讀者群。憑藉我們在周刊市場的穩固優勢，加上已確立之品牌地位及廣告網絡，我們近年更涉足數碼業務，打破地域界限，使我們成為新數碼媒體領域中最具創意的領先媒體之一。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八個月期間(「本期間」)內，中國經濟增長繼續放緩，包括內地旅遊消費下跌及零售業務下滑，本地整體經濟面臨重大不確定性。由於不明朗的經濟環境，廣告商更不願作出長期廣告承諾，故本地印刷媒體業繼續承受壓力；相反，彼等擬投放資源於數碼市場營銷渠道，縮減營銷預算。此外，全球市場上，近年來閱讀習慣發生巨大變化，更多讀者使用平板及移動設備選擇免費的即時線上渠道閱讀方式，實體版讀者人數不可避免呈下滑趨勢。

過往數年，本集團的媒體經營進行結構重組，以便順應不斷增長的數碼及多媒體走向，迎合市場營銷商、彼等目標消費者及多元化讀者不斷變化的需求。我們已剝離無關緊要的資產，並投資於全新的創新技術，以適應多平台媒體領域，不斷探索多元化業務及最大化回報的機會。

健康分部

集團大力響應中國政府建設「健康中國」、鼓勵社會辦醫的號召，積極落實國家大健康戰略和「互聯網+」醫療戰略，推動分級診療、醫養結合的發展，投資發展「互聯網+」社區健康管理、國際醫院、養老及康復產業、醫學美容及抗衰老等業務板塊，與全球優質健康管理機構展開合作，聯合當地三甲醫院及高水平專科醫院，構建以社區健康管理為基礎、國際高端醫院為引領的醫療資源與服務「金字塔」，打造醫療服務及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康管理協同平台，建立先進的國際化服務標準，全面推進規模化、精品化、標準化的企業發展戰略，面向全體居民提供全方位、全生命周期的健康服務。同時，通過互聯網、大數據等技術的應用，實現醫療資源的合理配置，提高醫療服務效率，改善就醫體驗，降低醫療成本。

一年來初步完成了「互聯網+」社區健康管理、國際醫院、養老及康復產業、醫學美容及抗衰老等主營業務板塊的產業佈局，12家「互聯網+」社區健康管理中心已開業，海南博鰲樂城恒大國際醫療中心已落地動工，海南儋州海花島養生養老社區正在規劃設計，天津恒大原辰醫學美容醫院已開業。

財務回顧

本期間，本集團的收益為638.3百萬港元(2014年：455.6百萬港元)，包括來自傳媒分部及健康分部的收益。

媒體分部於本期間的收益為582.0百萬港元(2014年：455.6百萬港元)。本集團媒體分部的表現受到各種宏觀經濟因素及市場挑戰的不利影響。廣告收入為438.1百萬港元(2014年：363.3百萬港元)且仍為主要收入來源。發行收入為101.8百萬港元(2014年：73.4百萬港元)。媒體分部下的所有分支於本期間(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八個月)的表現均較上一個財政年度(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十二個月)錄得增長。然而，除數碼業務外，媒體分部的全部業務於2015年錄得按年的輕微倒退，此乃由於消費整體放緩及廣告開支的規模減少所致。印刷媒體日漸式微而網絡媒體平台日趨普遍，致使印刷媒體所收取的廣告訂單減少。

收購恒大原辰醫學美容醫院的大部分股權及成立健康產業附屬公司後，本集團開始從事醫療美容及健康管理行業，並錄得相應收益為56.3百萬港元。有關收益主要包括醫療美容及健康管理收入。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毛利為223.1百萬港元(2014年：155.7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毛利率由2014年6月30日止年度的34%上升至本期間的35%。媒體分部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有關出版雜誌內容及廣告設計的美術設計成本、發行成本、編輯成本、攝影成本及雜誌印刷成本。健康分部成本主要包括醫藥、勞工成本及醫療設備折舊。

由於出售一間持有一項物業的附屬公司，因此於本期間錄得一次性收益136.7百萬港元。

本期間的銷售及營銷開支連同行政開支為267.2百萬港元(2014年：144.9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投放更多資源至多媒體發展，以增強多媒體解決方案的客戶基礎。此外，開支亦用於健康業務初步階段的業務推廣及建立管理團隊。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增加至99.9百萬港元(2014年：11.0百萬港元)。每股基本盈利為1.156港仙(2014年經重列：0.128港仙)。

業務回顧

媒體分部

在數碼及社交媒體營銷時代，廣告商及市場營銷商現在深刻認識到，彼等需要廣受歡迎並可共享的新協同創新內容，以吸引目標客戶。憑藉囊括品牌上佳的印刷出版物、線上網站、社交媒體網絡及視頻廣告的綜合投資組合，我們屢獲殊榮的團隊提供廣泛的解決方案及推廣平台，以滿足客戶需求。

根據Google Analytics的數據，截至2016年1月為止，合共創下38,430,000人次的每月網頁瀏覽(網頁瀏覽)新高，於報告期間內瀏覽網站至少一次的獨立瀏覽人次(不重複造訪人次)達8,400,000人次。

根據提供網上受眾測量並獲頂尖廣告商、代理及出版商廣泛認可的互聯網分析公司comScore提供的MyMetrix傳媒報告，直至2015年12月底，本集團的最新記錄展示卓越及令人鼓舞的成績，反映流動通訊分部的表現尤其強大。

於百大網域主(透過手提裝置瀏覽網站)之中，本集團位列第六名，網頁瀏覽及獨立瀏覽人次分別為19,080,000人次及1,690,000人次。經參考comScore有關計量分部及類別表現的流動報告，本集團的《新假期》品牌位列旅遊(主分類)第一名及資訊(子分類)第一名。《東方新地》的Kiss品牌位列家庭及青年(主分類)第二名及家庭及育兒(子分類)第二名，而《東方新地》則為娛樂(主分類)第四名及娛樂新聞(子分類)第二名。《NM+》及Beeweb品牌並列生活(主分類)第四名及美容/時尚/風格(子分類)第二名。Sundaymore及Sizz品牌並列生活(主分類)第六名及美容/時尚/風格(子分類)第四名。

憑藉最新技術及對市場趨勢的迅速反應，本集團於綜合社交媒體及內容市場營銷的努力，加上創意及多元化跨媒體活動，獲得重大肯定，在Marketing Magazine舉辦的卓越傳媒大獎2015中橫掃共25項大獎，包括全場最高榮譽大獎「年度最佳媒體」(Media of the Year)，部分獎項如下：

- 1 年度最佳媒體：新傳媒集團
- 2 金獎一最佳內容團隊：Creative Content Farm
- 3 金獎一最佳商業團隊：NewDiGi.Solutions
- 4 金獎一最佳宣傳效益團隊：Creative Content Farm
- 5 金獎一最佳宣傳策略：《新假期》
- 6 金獎一最佳綜合媒體運用：NM+Sports: Let's Run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7 金獎—最佳媒體宣傳項目—網絡影片：麥當勞點Jack，由《NM+新Monday》及《新假期》JetSo製作
- 8 金獎—最佳品牌內容應用：一田x熊本熊，由NM+製作
- 9 銀獎—最佳創意團隊：Social Media Creative
- 10 銀獎—最佳市場洞悉：新傳媒集團內容市場營銷測試，由新傳媒集團進行
- 11 銀獎—最佳定制營銷活動：生力清啤Fit & Firm Wow Party 2014，由NM+製作
- 12 銀獎—最佳媒體宣傳項目—流動媒體：iMORE HairPro應用程式
- 13 銀獎—最佳媒體宣傳項目—網絡影片：植村秀，由more製作
- 14 銀獎—最佳媒體宣傳項目—印刷媒體：VISA台北／首爾旅遊套裝，由《新假期》製作
- 15 銀獎—最佳媒體宣傳項目—電視：生力清啤Fit & Firm Wow Party 2014，由NM+製作
- 16 銀獎—最佳低成本運用：Gatsby Hair Jam潮男星人社交媒體項目，由NM+製作

健康分部

「互聯網+」社區健康管理業務回顧

「互聯網+」社區健康管理中心為居民建立數字健康檔案，通過穿戴式設備、家庭監測設備、移動APP等，持續積累高品質的健康數據，搭建健康大數據平台；分析評估健康風險，制定病前病後干預方案，推進精準醫療。借助移動互聯網和物聯網，開展預防、篩查、治療和養老O2O業務，提供個性化服務，全面滿足居民需求；建立醫患互動雲平台，實現資源最優化配置，提升就醫體驗，改善醫患關係，使醫生獲得合理回報。

健康管理中心通過健康數據分析，確定科學合理的診療服務方案，提供更好的健康管理服務，改善健康狀況，防范居民大病風險。與恒大人壽保險有限公司等保險機構開發社區健康管理險種，實行醫療保險與醫療服務一體化管理，減輕保險理賠，避免過度醫療，降低醫療成本，緩解醫患矛盾。構建居民、保險公司和醫生利益一致、三方共贏的「凱撒」模式。

於本期間，集團在廣州、佛山、武漢、瀋陽、濟南、成都、洛陽、長沙、南昌和石家莊10個中心城市設立12個社區健康管理中心，與近30家當地三甲醫院及高水平專科醫院合作，覆蓋近20萬社區人口，初步實現了該業務板塊的全國佈局。完成4,000多例體檢，建立1萬多名居民健康管理檔案，並在11-12月期間迅速完成5,000餘套家庭健康網關入戶，積累了「互聯網+健康管理」客戶，形成了高品質、持續的健康數據流。

國際醫院業務回顧

集團攜手世界級醫療和研究機構，引入國際一流人才，建設臨床、教學和科研三位一體的國際高端醫院和研發平台，針對對人類健康威脅最大、複雜性最高的疾病，引進和發展最先進的設備、技術和治療手段，用於臨床治療，造福廣大患者，惠及民生，是恒大健康的戰略目標之一。積極與歐洲和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和國內頂尖醫療機構展開合作，在一線城市和海南特區開辦高端國際醫院。引進世界級的研究團隊，設立轉化醫學中心；採用先進IT技術，建立遠程病理、遠程二次診斷中心。通過引入以病人為中心的理念，國際先進的醫院管理運營模式，一流的人才和設備，恒大健康國際高端醫院將成為高端醫療服務的領導品牌。集團將以高端國際醫院為引領，結合全國佈局的健康管理中心和區域衛星醫院，形成醫療網絡，輻射全國、東南亞乃至全球病患。

2015年9月24日，集團與哈佛附屬布萊根和婦女醫院簽署合作備忘錄。2015年10月19日成功投得博鰲樂城國際醫療旅遊先行區（「先行區」）地塊用於國際醫院建設。先行區緊鄰博鰲亞洲論壇核心區，由中國國務院正式批准設立，並獲得國家九項重大支持政策，以便於進口大型醫療設備、醫療器械、藥品、醫療技術和方法乃至境外醫生和資本在先行區落地。博鰲恒大國際醫療中心定位為國際高端腫瘤醫院和轉化醫學中心，於12月29日正式開工，正在緊鑼密鼓地建設中；建成後將成為恒大健康的旗艦品牌，成為國際高端人才、技術和管理的匯聚平台。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養老及康復業務回顧

順應國家大力發展養老服務業的號召，積極發展以居家為基礎、社區為依托、機構為補充的多層次養老服務體系。結合恒大健康豐富的醫療資源和互聯網、物聯網技術，大力發展醫養結合、智慧型養老，形成特色，降低成本，提高服務品質，形成核心競爭力。積極引進國內外先進理念與模式，打造養老產業價值鏈和生態圈。

結合社區健康管理中心，開辦醫養結合社區嵌入式養老微機構，為社區老人提供家庭護理、日間照料、康復理療和慢病管理等服務；已完成首批社區嵌入式養老微機構的選址和設計，進入建安施工階段。依托老年病專科高端國際醫院，設立大型養生養老社區，採用銷售養老保險、人壽保險、經營養老床位、銷售養老公寓等多種營銷手段，為不同需求的老人提供全方位的養老選擇。成功投得海南海花島和三亞用於機構養老項目的地塊，正進行規劃設計。

醫學美容及抗衰老業務回顧

建設醫美醫院「旗艦店」，在全國重點城市佈局，建設醫學美容醫療機構體系，運用互聯網思維形成「分級服務，客戶導流」的運營模式，促進營業收入大幅增長。

攜手韓國最大的綜合整形外科醫院 — 韓國原辰醫療美容集團，建設天津恒大原辰醫學美容醫院，定位於高端市場，傾力打造全韓醫生班底、國際頂級設備、貼心五星服務的頂級醫學美容「旗艦店」，已經進入穩定運營階段。重慶、上海和海南的醫學美容醫療機構正在按計劃建設。

公司大事記

2015年2月27日，本公司之母公司恒大地產集團有限公司完成收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74.99%，成為後者的控股股東。本公司亦於2015年4月20日正式更名為恒大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8日，博鰲大健康論壇上，本公司、海南博鰲樂城國際醫療旅遊先行區管理委員會、韓國原辰醫療美容集團三方簽署戰略投資合作框架協議，在該國際醫療旅遊先行區合作建立國際級醫學美容及抗衰老中心。

2015年4月1日，本公司收購天津恒大原辰醫學美容醫院有限公司96.25%的股權。

2015年6月10日，恒大地產董事局主席許家印、本公司董事長談朝暉與哈佛附屬布萊根和婦女醫院高級副總裁、首席發展官史蒂芬所帶領的團隊對廣州、三亞、深圳三地進行實地考察，本公司之新型國際醫院進入選址考察階段。

2015年6月15日，本公司之全資子公司廣州恒大健康醫療投資有限公司與廣州南方醫大醫院管理有限公司就本公司於中國廣東地區設立的4家健康管理中心實體訂立合作合同，聯合打造「互聯網+」社區健康管理中心。

2015年6月16日，恒大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與廣州醫科大學附屬第一醫院就互聯網醫院合作一事訂立合作意向書，對接健康管理中心之線上業務，為健康管理中心客戶提供醫療服務。

2015年6月18日，恒大健康首家「互聯網+」社區健康管理中心在廣州隆重開業。

2015年6月23日，本公司通過其附屬公司天津恒大原辰醫學美容醫院有限公司所開設的首家醫學美容旗艦店——恒大原辰醫學美容醫院在中國天津開業。

2015年7月5日，美國斯坦福大學醫療高層來華考察，與本公司商談共建新型國際醫院之事宜。

2015年7月17日，哈佛醫學院及布萊根和婦女醫院之恒大免疫性疾病研究中心組織召開第二屆恒大中心研討會。本次研討會圍繞免疫性疾病，旨在與大哈佛社區對話討論關於多種人體疾病中炎症的基礎和角色，本公司彭晟先生以及來自耶魯大學、芝加哥大學等國際知名院校的多位專家作主題發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2015年8月27日，本公司於香港舉行首次中期業績發佈會，多項指標領跑行業，本公司「互聯網+」模式創新顯效。

2015年9月24日，本公司與哈佛附屬布萊根和婦女醫院舉行合作簽約儀式，成為戰略合作夥伴，共同致力於推進中國醫療健康服務的進步。

2015年10月19日，本公司成功競得海南博鳌樂城國際醫療旅遊先行區地塊，用於建設新型高端國際醫院。

2015年11月15日-12月22日，本公司於廣州、佛山、長沙、南昌、武漢、成都、洛陽、濟南、石家莊、瀋陽10個城市的11家「互聯網+」社區健康管理中心陸續開業，總數量達到12家，實現該業務板塊全國佈局的雛形。

2015年12月22日，本公司成功競得中國海南省儋州濱海新區第四組團2-06-1地塊國有建設用地使用權用作醫院、零售及商用物業。

2015年12月29日，位於海南博鳌樂城國際醫療旅遊先行區內的博鳌恒大國際醫療中心正式開工建設。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期間，集團共實現5,000餘套家庭健康網關入戶，居民在家即可檢測健康體徵數據，並可與家庭醫生在線溝通。

展望

媒體分部

有見中國波動的金融市場及繼續放緩的經濟增長，我們仍對2016年本地經濟表示憂慮。我們將採取謹慎措施，盡量降低風險及縮減經營成本，同時我們將戰略性開拓新業務。我們將繼續鞏固我們作為大型內容供應商的新定位，並加強所有印刷及數碼媒體的自有平台，尤其有關生活及娛樂、旅遊及運動趨勢等分類。儘管經營環境嚴峻，我們相信，憑藉我們雄厚的實力、在為客戶創作創意內容及戰略性創建綜合營銷平台方面的豐富經驗，以及我們應對瞬息萬變市場的適應能力和創造力，我們將繼續保持競爭力，並達致增長。

健康分部

2016年是企業加速發展時期，集團將根據市場發展趨勢、自身定位和客戶需求，依託建成運營的健康管理中心和醫學美容醫院，設計優質的產品服務及營銷策劃方案，提高業務收入，探索確立可持續發展的商業模式，進而標準化複製，努力擴大市場規模。按計劃推進國際醫院、養老項目建設。

「互聯網+」社區健康管理業務展望

依托12家開業的社區健康管理中心，專注於早期篩查與精準醫療、健康體檢與健康評估、疾病預防與行為干預、社區門診和家庭醫生服務、慢病管理與轉診導診、康復保健與養生養老等，推動家庭醫生和分級診療模式發展，打造「身邊一站式健康管家」的品牌形象。之後在全國推廣，逐步覆蓋恒大全國社區，並走向全國。

國際醫院業務展望

按計劃開展博鰲恒大國際醫療中心的工程建設和醫療配置工作；全面展開與國內外高端醫療機構、科研單位等的合作。完成海南三亞國際醫院項目的規劃設計，開始工程建設。

養老及康復業務展望

計劃在廣州、深圳、北京、上海、濟南等中心城市建設8個醫養結合社區嵌入式養老微機構，提供居家養老服務，積極探索「互聯網+」健康管理、嵌入式養老機構與金融保險機構合作的模式。其中，2016年建成開業5家養老微機構。同時，完成海南儋州海花島、三亞海棠灣養生養老社區的規劃設計，開展工程建設等工作。

醫學美容及抗衰老業務展望

繼續做好旗艦店天津恒大原辰醫學美容醫院的運營管理工作，重點發展美容外科、美容皮膚科、美容口腔科和美容中醫科等學科，進一步優化經營模式、標準和流程，精準營銷拓展市場，提升盈利能力。2016年選擇在海南、上海、重慶，建設不同技術優勢、業務特色的醫學美容醫療機構，形成連鎖服務體系，並為旗艦店導流客戶。

其他

出售一間持有物業的附屬公司

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新傳媒集團有限公司(前稱新傳媒企業投資有限公司)與英皇集團(國際)有限公司附屬公司Good Force Investments Limited訂立有條件物業出售協議，據此，新傳媒集團有限公司同意出售，而Good Force Investments Limited同意購買本公司當時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琦俊控股有限公司(「琦俊」)之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全部股權以及新傳媒集團有限公司為琦俊墊付之股東貸款之利益。琦俊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僅為其透過直接全資附屬公司Winning Treasure Limited持有一項物業權益。緊隨可能出售琦俊後，該物業將於出售事項完成後三年內租回予本集團。

於2015年2月27日，出售事項已完成，代價為414,737,000港元。

僱員及購股權計劃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聘有1,116名僱員，並於本期間產生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353,600,000港元(截至2014年末：216,900,000港元)。為激勵或獎勵本公司員工及董事，本公司於2008年1月18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自採納該購股權計劃以來及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本集團根據個人能力及發展潛力聘請及提升僱員。本集團根據個人表現及當前的市場薪資水平釐定所有僱員(包括董事)的薪酬待遇。

媒體分部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媒體業務聘有626名僱員。僱員薪酬乃根據個人職責、能力及技能、經驗及表現，以及市場薪酬水平釐定。員工福利包括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醫療保險及其他具競爭性的福利待遇。

健康分部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健康產業業務共有員工490人，其中健康類專業人員佔比約46%，大學本科及以上學歷人員佔比約68%，並與國際頂尖專家團隊建立合作，構建起了一支高學歷、高素質、與國際化接軌的人才隊伍。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透過借款、股東權益及經營產生之現金撥支其營運。本集團交易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價，且本集團會定期檢討營運資金及融資需求。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計息借款為133.3百萬港元(2014年6月30日：無)。計息借款包括銀行貸款58,300,000港元(2014年6月30日：無)及其他借款75,000,000港元(2014年6月30日：無)。銀行貸款須於支付最後一期利息日期2016年4月29日償還，利率為每年3.95厘，以本公司現金存款59,700,000港元作抵押。其他借款則以本公司附屬公司新傳媒集團有限公司股份押記(佔其已發行股本90.01%)作抵押，須於首次支取借款日期2015年2月25日起計兩年內償還。倘貸款人認為借款人(本公司附屬公司Right Bliss Limited)信貸審核記錄良好，則該筆借款的還款期可延長六個月。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來自同系附屬公司不計息貸款為49,918,000港元，並無抵押且須於2020年12月30日償還。

資產負債比率按照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債務淨額為借款總額(包括綜合資產負債表內所示即期及非即期借款及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貸款)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況。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大陸經營業務。外國經營之收入、開支以及借款以該等業務之功能貨幣計值。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主要來自非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之貨幣計值之現金及銀行餘額。董事認為本集團之外匯風險屬可管理範圍，而本集團將不時密切監察有關風險。

資產抵押

根據與借款人訂立的貸款協議，本集團將本公司附屬公司新傳媒集團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90.01%及現金存款59,700,000港元抵押。

根據銀行融資函件，800,000港元現金存款已作抵押，以取得由銀行提供之公司信用卡融資。

或然負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八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年度，本公司的若干附屬公司在其日常業務過程中牽涉法律訴訟或申索。該等訴訟及申索之判決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且毋須就任何潛在負債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作出撥備。該等訴訟及申索於本期間已全部了結。

持有作發展的重大物業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八個月期間，下列重大物業由本集團持有作發展。

(1) 中國海南省儋州濱海新區第四組團2-06-1地塊

該地塊面積為32,701.375平方米，為旅館零售商業混合用地，使用權為40年。於本年報日期，該土地的既定工程(健康管理及醫學美容中心)已開展，有關工程預計將於2017年竣工。該土地的既定工程(養老機構)正處於規劃籌備階段，有關工程預計將於2018年竣工。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12月22日的公告。

(2) 中國海南省瓊海市博鰲樂城國際醫療旅遊先行區3號-2地塊

該醫療用地地塊面積為81,234.17平方米，為醫療用地，使用權為50年。於本年報日期，該土地的既定工程(國際醫院)已開展，有關工程預計將於2017年竣工。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10月19日的公告。

董事會報告書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a)。

更改公司名稱

於2015年4月20日，本公司將其英文名稱由「New Media Group Holdings Limited」改為「Evergrande Health Industry Group Limited」，並將其中文名稱由「新傳媒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改為「恒大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更改財政年度結算日

本公司於本期間將其財政年度結算日由6月30日改為12月31日。因此，就2014年7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十八個月期間呈報本年報及其所載之財務報表。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業績載於本年報第42頁之綜合全面收益表。

董事不建議派發股息。

期內已發行股份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期間已發行股份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股份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八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股份拆細

於2015年7月24日，董事會宣佈，建議將本公司全部股份轉換為更大數目之股份，方法為根據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第170(2)(e)條，將每一(1)股股份轉換為十(10)股經轉換股份(「股份拆細」)。批准股份拆細之必要決議案已於2015年8月24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大會通過。因此，股份拆細於2015年8月25日生效。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8,640,000,000股，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總額為282,271,017.66港元。

可供分派儲備

根據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第6部計算之本公司於2015年12月31日之可供分派儲備為211,587,000港元(2014年：29,590,000港元)。

股權掛鈎協議 — 授予董事之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當時唯一股東於2008年1月18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採用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集團向指定參與者授予購股權，以作為其對本集團所作貢獻之獎勵或獎賞。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可全權酌情邀請任何僱員(無論為全職或兼職，包括任何執行董事，但不包括任何非執行董事)、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任何產品或服務供應商、任何客戶、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的任何人士或實體、任何股東、就本集團或其受投資公司之業務或業務發展領域之顧問(專業或其他)或諮詢人，接納購股權以認購最多佔本公司股份開始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之日期之已發行股本之10%之本公司股份，惟須經股東批准。若無事先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於任何十二個月內向任何人士授予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

於任何年度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之購股權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0.1%及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須經本公司股東批准。獲授出之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起計28日內予以接納，並須每次支付1港元。購股權可於接納購股權日期起至董事會釐定之該等日期內之任何時間予以行使，惟於任何情況下，不得超過十年。行使價乃由本公司董事釐定，並將不少於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本公司股份平均收市價及本公司股份面值(以較高者為準)。

自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起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向董事授出任何購股權。

董事會報告書(續)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之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02頁。

董事

(a) 本公司董事

於本期間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談朝暉女士(主席) (於2015年3月27日獲委任)

執行董事

彭晟先生(行政總裁) (於2016年3月23日獲委任)

童明先生 (於2016年3月23日辭任)

韓笑然先生 (於2015年3月27日獲委任)

許佩斯女士 (於2015年3月27日辭任)

李志強先生 (於2015年3月27日辭任)

范敏嫦女士 (於2015年3月27日辭任)

黃志輝先生 (於2015年3月27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承炎先生 (於2015年3月27日獲委任)

郭建文先生 (於2015年3月27日獲委任)

謝武先生 (於2015年3月27日獲委任)

許惠敏女士 (於2015年3月27日辭任)

關倩鸞女士 (於2015年3月27日辭任)

陳嬋玲女士 (於2015年3月27日辭任)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談朝暉女士、彭晟先生及周承炎先生均須於應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許佩斯女士、李志強先生、范敏嫦女士、黃志輝先生、許惠敏女士、關倩鸞女士及陳嬋玲女士已於2015年3月27日辭任本公司董事，童明先生已於2016年3月23日辭任本公司董事。該等董事均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本公司事務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留意。

(b) 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董事

於本期間及截至本年報日期，談朝暉女士、童明先生、許佩斯女士、李志強先生、范敏嫦女士及黃志輝先生亦擔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於本期間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附屬公司之其他董事包括：Guo Keping女士、Chen Jie先生、Wang Yan女士、Jung NakHee先生、Park MinWoo先生、Xie Huisi女士、Xie Xiaolin女士、Lu Shan先生、Li Weili先生、Chen Mingliang先生、Shi Shouming先生、Luo Jing女士、Zhao Qian女士、Shi Fuchang先生、Wu Sheng先生、Yan Huijun先生、Peng Sheng先生、Campos Antonio Francisco先生及Cheung Wai Lun先生。

董事之服務合約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於對本公司業務而言屬重大之交易、安排及合約中之重大權益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母公司於期末或期內任何時間，概無訂有任何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且本公司董事及董事的關連方於當中擁有重大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之交易、安排及合約。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

執行董事

談朝暉，女，現年48歲，擁有逾24年的大型企業管理經驗。自恒大集團創立以來，談女士一直服務於恒大集團。彼現任恒大集團常務副總裁，負責恒大集團健康產業的管理工作。談女士畢業於長沙鐵道學院(現為中南大學)，工民建專業學士，彼為註冊造價工程師。

彭晟，男，現年39歲，畢業於中國科學技術大學，分別於1999年及1996年獲近代物理系碩士學位及物理系學士學位，具有廣闊的國際視野，豐富的跨國公司管理和實踐經驗，管理過美國、歐洲和中國的業務和團隊。在加入本公司之前，彭先生作為海外歸國專家，任廣東省國資委旗下的廣東恒聚核子醫療有限公司常務副總裁、首席技術官，主導了一系列重大商務技術談判和粒子放療設備的開發。在回到中國之前，彭先生在全球放療領導廠商美國瓦裡安醫療系統公司工作多年，領導美國和歐洲團隊，開發了新一代質子治癌裝置。此前，彭先生在美國多個國家實驗室和斯坦福國立加速器實驗室工作多年，是大規模電腦控制系統和信息處理方面的知名專家。

韓笑然，男，現年30歲，擁有七年投資融資及綜合管理經驗，曾任恒大山東公司總經理助理及恒大美國公司副總經理，現任恒大健康產業研究中心副總經理。韓先生畢業於吉林大學計算機科學與技術專業，理學學士。

董事會報告書(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承炎，男，現年52歲，擁有逾23年企業財務經驗，曾參與多個首次公開發售新股、中國企業重組及國內外合併等項目。周先生現任恒大地產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33)、優派能源發展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07)、理文造紙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14)、敏華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99)、裕田中國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13)及精電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10)獨立非執行董事，而全部該等公司之股份均於聯交所上市。周先生亦為中國源暢光電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周先生過往曾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合夥人，任內擔任併購及企業諮詢服務部門主管。彼為香港證券專業學會會員、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的會員並持有該會頒授的企業財務資歷，也是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周先生亦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紀律委員會委員。

郭建文，男，現年40歲，現任廣州中醫藥大學第二附屬醫院、廣東省中醫院腦病中心腦血管病學組醫療組組長及主任中醫師、廣州文脈堂主物科技有限公司創辦人、廣州文脈堂國醫館(連鎖)有限公司創辦人及董事、江蘇南通良春中醫院策略發展委員會主管及江蘇南通良春中醫藥臨床研究院科技發展高級顧問。彼為正高級之主任中醫師及擁有神經介入三級手術准入資格。此外，郭先生亦擔任中華中醫藥學會腦病分會常委兼秘書、廣東省中醫藥學會腦病專業委員會秘書、中藥全球化聯盟會員、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中藥新藥上市前審評專家、廣東省科學技術廳社會發展領域學科評議專家、廣東省中醫院辦公室匿名博士論文考官專家及廣州中醫藥大學第二附屬醫院匿名學術論文考官專家。郭先生於1998年7月獲得北京中醫藥大學醫學學士，於2001年7月獲得成都中醫藥大學中醫內科學臨床醫學碩士，於2004年7月獲得成都中醫藥大學中醫內科學(腦病急診方向)臨床醫學博士。

謝武，男，現年51歲，為中醫內科學主治醫師。彼從事中醫臨床25年，其中從事血液淨化專業10餘年，及在腎臟病的各個領域擁有豐富的臨床經驗。彼曾於深圳羅湖區人民醫院從事腎病門診工作及岳陽洛王醫院從事醫療工作，現於岳陽市中醫院腎病風濕科—血液透析中心工作。

部分核心專家團隊成員

黃文碧：女，51歲，擁有近7年醫院臨床實踐、12年醫療設備營銷管理、10年醫院行政管理工作經驗。熟悉醫學基礎、臨床工作和醫學發展趨勢，具有醫療產品市場開發、營銷管理以及高端醫院營運管理的豐富經驗、瞭解和參與醫院國際標準認證。曾於和睦家醫療上海、北京項目擔任營運負責人、副院長。帶領團隊組建和睦家康復醫院項目，實現正常營運一年半時間獲得國際JCI認證。在三方支付合作、收入與運營管理、客戶體驗、HIS系統建設、市場溝通、設備與供應鏈管理以及醫療服務業務發展等方面積累了豐富的一線管理經驗。2008年獲得德州大學阿靈頓分校的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在醫院管理工作期完成美國醫學會與哈佛大學公共衛生學院醫院高級管理課程學習。

陸培：男，51歲，擁有14年外科執業經驗，具有扎實的醫學技能、豐富的管理運營經驗和廣闊的國際視野。此前擔任上海龍投資本醫療投資業務執行合夥人，負責醫療項目投資；英國天祥集團(Intertek)醫學檢驗業務中國區總經理，負責其首家醫學檢驗中心建立、商業模式創立、市場開拓；醫瑞葆醫療顧問機構創始人、CEO，創建中國第一家提供疑難雜症二次診斷意見和國際轉診服務機構；中國衛生控股公司醫療業務副總裁，負責國外醫療進展和服務模式引入、精品專科醫療服務籌建。

鄧旭林：男，49歲，南方醫科大學醫學博士，曾任南方醫科大學附屬江都醫院副院長，南方醫科大學深圳新安醫院籌建負責人。擁有國際視野，有豐富的籌建和管理大型醫院集團的經驗。

馬偉：男，52歲，廣州中醫藥大學中藥藥理博士，曾任廣州中醫藥大學科技產業處副總經理，廣東省醫藥集團、省本草集團、省衛生發展總公司副總經理，廣東恒健投資公司核子分公司總經理。有豐富的臨床醫療、醫藥科技開發、醫藥企業運營管理經驗。

范振忠：男，44歲，瑞士維多利亞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南方醫科大學生物醫學工程碩士，曾任慈銘健康體檢管理集團廣州有限公司總經理、平安養老集團廣東分公司企業年金總監、廣東嶺南企業集團有限公司總裁助理、廣州市政府經濟委員會工業經濟信息中心副主任。有豐富的健康管理、醫療保險產品開發、企業管理經驗。

董事會報告書(續)

潘勁松：男，51歲，清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曾任河北全程健康醫療諮詢服務有限公司CEO，深圳博愛醫療集團經營院長，北京北亞骨科醫院經營院長，泓華國際醫療控股有限公司戰略與投資並購部總監。長期對健康產業的發展趨勢進行研究，在投資並購、項目評估方面有豐富的經驗。

魏軍：男，47歲，德國奧格斯堡大學企業管理學碩士，曾任河南東方醫療投資管理集團副總裁，上海和佑養老集團副總經理，卓達集團總經理。熟悉國際先進機構養老和社區養老的管理模式，具有豐富的一線管理實踐經驗。

李敬善：女，41歲，韓國高麗大學醫科碩士，兼任高麗大學醫科大學邀請教授，是國際微整形領域的著名專家，具有良好的醫學美容技術、豐富的高端客戶資源和一線管理經驗。

李昌煥：男，48歲，忠南大學醫學博士，大韓會陰整形外科學會會員，是整形外科領域的著名專家，具有良好的醫學美容技術和一線管理經驗。

白承燦：男，50歲，加圖立大醫科大學學士，國際整形外科學會會員，是整形外科領域的著名專家，具有良好的醫學美容技術和一線管理經驗。

梁珍成：男，34歲，KAIST經營大學Techno-MBA，大韓審美牙科學會會員，是牙科領域的著名專家，具有良好的醫學美容技術和一線管理經驗。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之任何特定業務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或淡倉

本期間，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同系附屬公司、其母公司或其其他相聯法團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包括彼等之配偶及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於本公司或其特定業務或其他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於2015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指之登記冊之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擁有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

於2015年12月31日，就任何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深知，除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外，下列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在任何情況下均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享有投票權利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之權益：

股東名稱	所持權益性質	於股份的權益	股權概約百分比
恒大地產集團有限公司(附註)	主要股東所控制的公司權益	6,479,550,000	74.99%

附註：於所持有的6,479,550,000股股份當中，6,479,500,000股股份由Evergrande Health Industry Holdings Limited持有，而50,000股股份則由Acelin Global Limited持有，兩間公司均由恒大地產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身份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有關獨立身份的年度確認函。董事會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管理合約

期內，本公司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部份業務之管理及行政之合約。

董事會報告書(續)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本集團主要供應商及客戶應佔期內銷售成本及銷售額之百分比載列如下：

銷售成本

— 最大供應商	24%
— 五大供應商合計	34%

銷售額

— 最大客戶	15%
— 五大客戶合計	36%

董事、彼等之聯繫人或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股本之任何股東概無於該等主要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權益。

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期間訂立之關連方交易之概要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本公司已進行獲豁免於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之下列關連交易。

於2015年4月1日，本公司與由恒大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控制之恒大健康產業有限公司訂立股權收購協議，以收購天津恒大原辰美容醫院有限公司的96.25%股權，代價為人民幣220,000元(相等於279,000港元)。

概無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與本公司訂立及/或持續進行本公司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作出相關公佈(倘必要)之其他交易。

持續關連交易

期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進行以下持續關連交易：

對手方名稱	年期	本期間金額 千港元
印刷成本：		
新誠豐柯式印刷有限公司(「新誠豐柯式印刷」)	2013年7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1,456
廣告收入：		
英皇國際及其附屬公司	2013年7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124
英皇娛樂酒店及其附屬公司	2013年7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223
英皇鐘錶珠寶及其附屬公司	2013年7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192
楊受成產業控股及其附屬公司(英皇國際、英皇娛樂酒店、英皇鐘錶珠寶及其各自之附屬公司除外)	2013年7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465

附註：本公司由楊受成全權信託(「楊受成信託」)受託人間接全資擁有74.99%，直至2015年2月27日止，其被視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由2014年7月1日至2015年2月27日期間，新誠豐柯式印刷、英皇國際、英皇鐘錶珠寶及楊受成產業控股分別由楊受成信託間接擁有100%、74.83%、52.57%及100%(截至2015年12月31日)，英皇娛樂酒店則為英皇國際之附屬公司。

於2014年11月25日，楊受成產業控股有限公司(「楊受成產業控股」)與恒大地產集團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Acelin Global Limited訂立有條件購股協議(於2014年12月23日經補充協議補充)，據此，楊受成產業控股同意出售而Acelin Global Limited同意購買Evergrande Health Industry Holdings Limited(前稱新傳媒集團投資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Evergrande Health Industry Holdings Limited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的74.99%權益。交易於2015年2月27日完成。

故此，上述關連人士自2015年2月27日起不再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使用日期為2013年6月28日的新印刷總購買協議下印刷服務的價格，將由集團與新誠豐柯式印刷參照市場價格，按公平原則磋商後不時釐定，條款不遜於本集團適用於獨立第三方的條款。

出售日期為2013年6月28日的新廣告總購買協議下本集團出版雜誌的廣告位的價格，將由集團與各對手方參照市場價格，按公平原則磋商後不時釐定，條款不遜於本集團適用於獨立第三方的條款。

董事認為，上述交易與本集團的業務及商業目標一致。上述印刷服務將加強本集團日常運作效率，本集團出版的雜誌是在香港具有領導地位的雜誌，而賺取廣告收入屬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

董事會報告書(續)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獲豁免於香港上市規則下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本公司就有關交易於2013年6月28日刊發公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a)(i)所示的「廣告收入」及「印刷成本」以外，附註所示的所有其他交易均為獲豁免於香港上市規則第14A.31/14A.33條的申報、年度審核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之交易。就上述關連交易，本公司已按照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遵守披露規定。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已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上述關連交易乃(a)於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b)按一般或更有利商業條款；及(c)根據規管有關交易的協議按公平合理的條款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情況下訂立。

本公司核數師獲委聘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香港鑑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的鑑證工作」及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報告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核數師按照香港上市規則第14A.56條發出的無保留意見函件載於本年報第21頁，當中載有對本集團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已披露持續關連交易」）的發現及結論。本公司已向香港聯交所提供核數師函件副本。

公眾持股量之充足程度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之資料，據董事所知，確認於本期間及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佔其已發行股份至少25%之充足公眾持股量。

競爭業務

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其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從事與本集團競爭或可能競爭之業務或與本集團存在任何利益衝突。

業務回顧

媒體分部

在數碼及社交媒體營銷時代，廣告商及市場營銷商現在深刻認識到，彼等需要廣受歡迎並可共享的新協同創新內容，以吸引目標客戶。憑藉囊括品牌上佳的印刷出版物、線上網站、社交媒體網絡及視頻廣告的綜合投資組合，我們屢獲殊榮的團隊提供廣泛的解決方案及推廣平台，以滿足客戶需求。

根據Google Analytics的數據，截至2016年1月為止，合共創下38,430,000人次的每月網頁瀏覽（網頁瀏覽）新高，於報告期間內瀏覽網站至少一次的獨立瀏覽人次（不重複造訪人次）達8,400,000人次。

健康分部

健康管理中心通過健康數據分析，確定科學合理的診療服務方案，提供更好的健康管理服務，改善健康狀況，防范居民大病風險。與恒大人壽保險有限公司等保險機構開發社區健康管理險種，實行醫療保險與醫療服務一體化管理，減輕保險理賠，避免過度醫療，降低醫療成本，緩解醫患矛盾。構建居民、保險公司和醫生利益一致、三方共贏的「凱撒」模式。

集團攜手世界級醫療和研究機構，引入國際一流人才，建設臨床、教學和科研三位一體的國際高端醫院和研發平台，針對對人類健康威脅最大、複雜性最高的疾病，引進和發展最先進的設備、技術和治療手段，用於臨床治療，造福廣大患者，惠及民生，是恒大健康的戰略目標之一。積極與歐美和國內頂尖醫療機構展開合作，在一線城市和海南特區開辦高端國際醫院。

有關本集團業務回顧的詳細討論，請參閱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內題為「財務回顧」及「業務回顧」部分。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業務活動須承受多項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以及流動資金風險。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大陸經營業務，由於以非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之貨幣計值之現金及銀行餘額而面臨外匯風險。本集團並未遭受重大外匯風險。外國經營之收入、開支以及借款以該等業務之功能貨幣計值。本集團尚未訂立用於對沖外匯風險至遠期外匯合約。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同系附屬公司的借款及貸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借款的利率可變，令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貸款的利率固定，令本集團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於貿易及其他貿易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存款。倘於報告期間結束時交易對方未能履行其義務，則本集團所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是報告期間末綜合資產負債表內所呈列之該等資產之賬面金額。

流動資金風險

管理層致力維持充裕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或透過可獲取融資(包括來自同系附屬公司貸款的所得款項)的充足金額及銀行借款以滿足到期的負債。

董事會報告書(續)

有關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

對控股股東的控股公司的財政依賴

本公司已與控股股東的控股公司恆大地產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於2015年12月30日簽訂有關金額約49,918,000港元之財政援助的協議。該長期貸款不計息，並無由本公司的資產作抵押。有關其他金融風險，請參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內的金融風險管理。

環保政策及表現

近年，中國政府要求發展「健康中國」，實行全國大健康策略及「互聯網+」醫療策略，推行分層治療及養老產業的發展。各級政府鼓勵私營醫療企業參與，並推出一系列扶持政策。本集團支持有關倡議。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期間內，董事會並不知悉可能對本集團造成影響的任何重大事宜，或可能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任何不符合法律法規的情況。

結算日後事項

於2016年1月27日，本公司以代價人民幣491,000,000元(約583,135,000港元)競得三亞地塊之國有建設用地使用權。本集團計劃建設一間醫院。三亞地塊收購事項及日後建設費之總代價預期將由本集團以內部資源、銀行貸款及來自本集團的中介控股公司恆大地產集團有限公司之貸款支付。

獲准許彌償條文

於本期間及截至本董事會報告書日期，概無任何獲准許彌償條文於惠及本公司(不論是否由本公司訂立)或聯營公司(倘由本公司訂立)之任何董事之情況下生效。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2015年7月2日起生效。為填補因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辭任而出現之臨時空缺，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自2015年7月17日起生效。除上述者外，於過往三個年度，核數師概無任何變動。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以重新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

前瞻性陳述

本年報內所載的任何關於本集團業務發展的前瞻性陳述及其中所載的任何事項能否達成、會否真正發生或會否實現或是否完整或正確，均並無保證。本公司股東及／或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不應過分依賴本報告所披露的資料。如有疑問，本公司證券持有人或有意投資者應諮詢專業顧問的意見。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對各股東、投資者及業務夥伴對本集團之鼎力支持致以謝意，並感謝全體同事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八個月作出之寶貴貢獻。

代表董事會

主席
談朝暉

香港，2016年3月23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致力於在合理框架內維持本公司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準則。本公司於本期間內已全面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所載全部守則條文規定。

角色及職能

董事會及管理層之角色及職責

董事會負責以符合股東利益的情況下指導及監督本集團之業務營運，並透過制定策略方針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及管理表現，從而帶領、監控及推動本集團成功。

向管理層轉授權力及職權

本公司之管理團隊(「管理層」)由董事會之執行董事領導，並已獲轉授權力及職權執行本集團之日常管理及營運；就重大業務問題制定業務政策及作出決策；及行使董事會將不時轉授之有關權力與職權。團隊就本集團之經營活動向董事會全權負責。

本公司備有正式之預定計劃表，列載特別需要董事會作決定之事項及授權決定之事項。董事會已給予管理層清晰指示，若干事項(包括以下各項)須交由董事會作決定：

- 刊發本公司之末期及中期業績
- 股息分派或其他分派
- 有關財務政策、會計政策及薪酬政策之重大事宜
- 須以公告形式發出通知有關集團主要架構或董事會組成之變動
- 刊發有關須予公佈的交易及非豁免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的公告
- 非豁免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
- 需要股東批准之建議交易
- 本公司之資本重組及發行本公司新證券
- 對董事之財務援助

企業管治報告(續)

個別董事出席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八個月期間舉行的董事會會議、四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次數載列如下：

董事會委員會

本公司已就董事會成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

	出席／召開會議次數					
	董事會 會議	審核 委員會	薪酬 委員會	提名 委員會	企業管治 委員會	股東大會
執行董事						
談朝暉女士(主席) ^{*附註1}	3/4	不適用	無	1/1	無	0/1
彭晟先生(行政總裁)						
(於2016年3月23日獲委任)	—	—	—	—	—	—
童明先生(於2016年3月23日 辭任)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韓笑然先生 [*]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許佩斯女士 ^{**}	9/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2
李志強先生 ^{**}	9/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2
黃志輝先生 ^{**附註5}	9/9	不適用	1/1	不適用	不適用	2/2
范敏嫦女士 ^{**附註6}	9/9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2/2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承炎先生 ^{*附註2}	4/4	1/1	無	1/1	無	1/1
郭建文先生 ^{*附註3}	4/4	不適用	無	1/1	無	0/1
謝武先生 ^{*附註4}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許惠敏女士 ^{**附註7}	8/9	2/2	1/1	1/1	不適用	2/2
關倩鸞女士 ^{**附註8}	9/9	2/2	不適用	1/1	1/1	1/2
陳嬋玲女士 ^{**附註9}	9/9	2/2	1/1	不適用	1/1	1/2

* 於2015年3月27日獲委任

** 於2015年3月27日辭任

附註1：薪酬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附註2：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附註3：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

附註4：審核委員會成員

附註5：薪酬委員會前任成員

附註6：提名委員會前任成員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前任主席

附註7：審核委員會前任主席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前任成員

附註8：審核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前任成員及提名委員會前任主席

附註9：審核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前任成員及薪酬委員會前任主席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培訓

全體董事已遵守有關持續專業發展的守則條文，當中涉及參與不同形式的活動，包括出席外部專業人士就新披露法規舉辦之講座，以及閱覽關於企業管治及其他法則規定之閱讀材料。

本公司設有其董事會新成員之就職政策。新成員於獲委任時會接受就職簡介，包括安排與董事會成員會面，介紹本集團經營之業務範疇、本公司董事之角色及職責，以及香港上市規則下關於持續專業發展之守則條文規定。

本公司定期為董事提供香港上市規則及適用監管法規之最新發展資訊，以提升董事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之意識。

於本期間全體在任董事(即談朝暉女士、童明先生、韓笑然先生、許佩斯女士、李志強先生、黃志輝先生、范敏嫦女士、周承炎先生、郭建文先生、謝武先生、許惠敏女士、關倩鸞女士及陳嬋玲女士)均有參加上述培訓課程，以發展及更新彼等之知識及技能。本公司的公司秘書亦已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3.29條項下的15小時培訓規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之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周承炎先生、郭建文先生及謝武先生。審核委員會之經修訂職權範圍與守則相關部分所列之職權範圍相符。

審核委員會之具體書面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a)就委任、重新聘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b)批准委聘外聘核數師之酬金及條款；(c)審閱財務資料；(d)監察財務報告系統；及(e)審閱財務控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審核委員會於本期間所履行工作概要如下：

- i. 與管理層／財務主管及／或外聘核數師一起審閱核數程序之成效及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實務、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八個月之年度財務報表及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十二個月之中期財務報表之準確性及公平性；
- ii. 與管理層及財務主管審閱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

- iii. 對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八個月之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進行年度審閱；
- iv. 與外部核數師會面，並審閱其有關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八個月的審核工作及結果；
- v. 批准本期間之核數計劃、檢討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及批准聘用外聘核數師；及
- vi. 就重新委聘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審核委員會已舉行三次會議，包括舉行會議以批准及審閱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八個月之中期財務報表(包括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建議董事會批准該等財務報表。該等會議之成員出席記錄載於本年報第30頁。

於本期間，審核委員會於推薦董事會考慮及批准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八個月之全年財務報表及其他報告前，曾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及高級管理人員舉行會議以審閱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有關財務報表及報告，並討論任何重大審核事宜。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已於2015年7月2日辭任本公司核數師。為使本公司的審核程序與恒大地產集團有限公司統一，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建議委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為恒大地產集團有限公司的核數師)為其新核數師，以填補德勤辭任後的空缺，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並於2015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名委聘羅兵咸永道為本公司核數師。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之規定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周承炎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及郭建文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談朝暉女士組成。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八個月，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概無出現變動。概無董事參與決定自身之薪酬。

薪酬委員會之具體書面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a)就本公司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及結構；(b)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及(c)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特定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各董事於本期間之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

企業管治報告(續)

薪酬委員會於本期間所履行之工作概要如下：

- i. 檢討董事袍金及建議董事會批准董事袍金；及
- ii. 檢討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現有之薪酬水平及架構／待遇，及建議董事會批准彼等的特定薪酬待遇。

受薪執行董事之酬金經薪酬委員會參照書面薪酬政策提出建議由董事會而釐定。該政策確保與業務策略緊密聯繫，並符合股東之權益及現行最佳常規及訂明釐定董事酬金時應考慮營運業績、個人表現及比較市場統計數字。全體董事之酬金以符合市場情況之基準而支付。概無董事或任何其聯繫人自行釐定其酬金。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八個月，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薪酬委員會已討論並檢討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該等會議之成員出席記錄載於本報告第30頁。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之規定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周承炎先生及郭建文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談朝暉女士(提名委員會主席)組成。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與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5.2條所載範圍大致相同。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八個月，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概無出現變動。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a)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多元程度；(b)釐定董事提名政策及物色具潛質可擔任董事的人選；(c)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d)檢討各董事所投放之時間；(e)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f)就董事會的任何建議變動或選舉獲提名人士擔任董事或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於本期間內，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

提名委員會於本期間所履行之工作概要如下：

- i. 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多元程度；
- ii. 檢討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
- iii. 向董事會推薦於201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參選及重選之董事提名。

董事會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盡量提升董事會之多元程度，以達致適合本公司業務性質之均衡技能、經驗及多元觀點。甄選董事會候任人乃根據多項多元化準則，包括性別、年齡、服務年期、專業資格及經驗。提名委員會亦將評估任何建議重選董事或任何獲提名委任為董事之候任人之優點及貢獻，並按客觀準則評選，當中會周詳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好處，以輔助現有董事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八個月，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架構、人數及組成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該等會議之成員出席記錄載於本年報第30頁。

企業管治委員會

企業管治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周承炎先生及郭建文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談朝暉女士、一名公司秘書職能代表及一名財務會計職能代表。企業管治委員會之具體書面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

企業管治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a)檢討本公司在企業管治以及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b)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c)檢討適用於董事及本集團有關僱員的操守守則；及(d)檢討本公司遵守守則的情況及在本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於本期間，企業管治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

企業管治委員會於本期間所履行之工作概要如下：

- i. 檢討企業管治政策；
- ii. 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iii. 檢討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iv. 檢討董事及本集團相關僱員適用的操守守則；及
- v. 檢討本公司遵守守則的情況及在本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已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八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當中所規定準則。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瞭解彼等有責任按照法定規定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董事亦瞭解彼等有責任確保適時刊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負責確保本公司之會計記錄得以妥善保存，並採取合理措施以防止及查察詐騙行為與其他違規事項。有關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申報責任載於本年報第38及39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內部監控

董事會總體負責風險管理，制定、維護及檢討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為財務及經營資料的可靠性及完整性、經營有效性及效率、保護資產及遵守法律法規提供可靠保證。該內部監控系統乃為控制而非消除所有故障風險而設計，其目標是就實現組織目標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董事會透過其審核委員會及外部核數師評估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涵蓋所有重大控制，包括財務、經營及合規控制。

核數師酬金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八個月，就核數師向本集團提供有關審閱中期財務報表之審計及非審計服務以及其他鑒證及非鑒證委聘而已付及應付之酬金為2,395,000港元(2014年：2,119,000港元)。

對本公司章程文件的修訂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八個月，本公司於2015年4月17日就變更公司名稱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與股東之溝通

本公司已經制定股東溝通政策，且董事會須定期檢討以確保其有效性。本公司主要以下列方式與股東溝通：(i)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及就特定目的召開之其他股東大會(如有)，藉以提供機會讓股東直接與董事會溝通；(ii)於本公司、香港聯交所及台灣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公佈、年報、中期報告、通函；(iii)刊發提供本集團最新資料之本公司新聞稿；(iv)本集團之最新資料可於本公司網頁閱覽；(v)不時舉行投資者／分析員簡介會及媒體發佈會；及(vi)定期與投資者及分析員會面，及參加投資者路演及業界大會。

本公司與機構股東定期對話，財務業績發佈時亦通常會舉行全面發佈會。歡迎股東及投資者瀏覽本公司網站及透過本公司投資者關係部門提出詢問，該部門之聯絡詳情可於本公司網站及本年報「公司及股東資料」一節閱覽。

各項重大事項(包括重選退任董事)均會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個別決議案。本公司於2014年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至少足二十個營業日向股東發送有關通知。

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之主席／成員以及外聘核數師均有出席2014年股東週年大會，以解答本公司各股東所提出之疑問。股東大會之主席已於股東大會中解釋進行點票方式表決之程序。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訂於2016年6月6日舉行，並將以點票方式進行表決。

股東之權利

根據守則，以下是須予披露之若干股東權利之摘要。

召開股東大會及於股東大會提呈決議案

根據公司條例，倘股東擁有佔全體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之總投票權最少5%，則可要求召開股東大會。要求必須列明大會上將處理事項之一般性質，並由相關股東簽署及遞交至註冊辦事處予公司秘書，以及可由一式多份，每份由一名或多於一名要求股東簽署之文件組成。

企業管治報告(續)

此外，公司條例規定：(i) 佔全體有投票權的本公司股東最少2.5%之股東；或 (ii) 最少50名擁有相關投票權之股東可提呈建議以於本公司股東大會考慮，方法為於有關大會前最少七日遞交書面要求至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予公司秘書。上述要求須指出提出有關提呈決議案所述事項或將於會議處理之其他事宜之陳述書(字數不得超過1,000字)，並須由作出要求之人士認證。

股東查詢

股東可向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查詢彼等之持股情況。股東之其他查詢可向本公司投資者關係部門作出，其聯絡資料已列載於本年報「公司及股東資料」一節。

免責聲明

本報告「股東權利」一節的內容僅供參考及為遵從披露規定而作出，並不代表亦不應被視為向股東作出的法律或其他專業意見，股東對其作為本公司股東的權利如有疑問，應自行徵詢獨立法律或其他專業意見。本公司不會就股東因依賴「股東權利」一節中任何內容而招致的一切責任及損失承擔責任。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重視與機構投資者的溝通，藉以提高本公司透明度，並著重收集與回應機構投資者意見的途徑。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十八個月內，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曾參與多項路演及投資會議。此外，本公司亦通過新聞發佈會及本公司網站發放消息及回答媒體提問，並定期與媒體溝通。

股東、投資者及媒體可透過以下方式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電話：(852)2287 9208/2287 9218/2287 9207

郵遞：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一座1501-1507室

審閱綜合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八個月之業績。



羅兵咸永道

致恒大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列位股東
(前稱新傳媒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40至101頁恒大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15年12月31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八個月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僅向閣下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對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總機：+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所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2015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彼等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八個月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16年3月23日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15年12月31日

	附註	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	88,177	319,389
商譽	7	695	695
無形資產	9	2,699	—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	3,413	—
長期預付款項	8	154,617	—
		249,601	320,084
流動資產			
存貨	10	3,071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103,090	101,916
可退回所得稅		1,584	—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a)	442,614	90,238
有限制現金	11(b)	60,482	—
		610,841	192,154
總資產		860,442	512,238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付股本及儲備			
股本	12	282,271	282,271
保留盈利	14	181,046	82,293
儲備	14	106,437	91,496
		569,754	456,060
非控股權益		10,059	—
權益總額		579,813	456,060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2015年12月31日

	附註	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6	75,000	—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貸款	30	49,918	—
遞延所得稅負債	17	1,153	2,575
		126,071	2,575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58,863	50,720
自健康產業客戶所收的墊款	15	37,080	—
借款	16	58,300	—
即期所得稅負債		315	2,883
		154,558	53,603
總負債		280,629	56,178
總權益及負債		860,442	512,238
流動資產淨值		456,283	138,55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05,884	458,635

第40頁至第101頁所載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16年3月23日經董事會批准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談朝暉
董事

彭晟
董事

第46至101頁所載的附註組成該等綜合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八個月

	附註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止 十八個月 千港元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 年度 千港元
收益	5	638,260	455,624
銷售成本	18	(415,179)	(299,891)
毛利		223,081	155,733
其他收益淨額	21	136,547	31
其他收入		1,956	580
銷售及營銷成本	18	(122,619)	(71,235)
行政費用	18	(144,623)	(73,652)
經營溢利		94,342	11,457
財務收入	22	2,223	1,457
財務費用	22	(3,614)	—
財務(費用)/收入, 淨額		(1,391)	1,457
除所得稅前溢利		92,951	12,914
稅項抵免/(支出)	23	3,513	(1,895)
期間/年度溢利		96,464	11,019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匯兌差異		(3,054)	—
期間/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93,410	11,019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99,876	11,019
— 非控股權益		(3,412)	—
		96,464	11,019
以上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97,380	11,019
— 非控股權益	24(b)	(3,970)	—
期間/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93,410	11,019
每股盈利			(經重列)
— 基本及攤薄	26	1.156港仙	0.128港仙

第46至101頁所載的附註組成該等綜合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八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注資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2013年7月1日	8,640	273,631	90,700	796	76,890	450,657	—	450,657
全面收益								
年度溢利	—	—	—	—	11,019	11,019	—	11,019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全面收益總額	—	—	—	—	11,019	11,019	—	11,019
與擁有人(以彼等作為擁有人 之身份)進行交易								
2014年3月3日根據新香港 公司條例廢除面值時 轉撥(附註14)	273,631	(273,631)	—	—	—	—	—	—
派付2013年之末期股息 (附註25)	—	—	—	—	(3,456)	(3,456)	—	(3,456)
派付2014年之中期股息 (附註25)	—	—	—	—	(2,160)	(2,160)	—	(2,160)
與擁有人(以彼等作為擁有人 之身份)進行交易總額	273,631	(273,631)	—	—	(5,616)	(5,616)	—	(5,616)
於2014年6月30日	282,271	—	90,700	796	82,293	456,060	—	456,060

附註：自新香港公司條例生效日(即2014年3月3日)起，本公司並無法定股本，而其股份亦無面值。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八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特別儲備	注資儲備	其他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盈利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14年6月30日	282,271	90,700	796	—	—	82,293	456,060	—	456,060
全面收益									
期內溢利	—	—	—	—	—	99,876	99,876	(3,412)	96,464
其他全面收益	—	—	—	—	(2,496)	—	(2,496)	(558)	(3,054)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	—	—	(2,496)	—	(2,496)	(558)	(3,054)
全面收益總額	—	—	—	—	(2,496)	99,876	97,380	(3,970)	93,410
與擁有人(以彼等作為擁有人 之身份)進行交易									
視為同系附屬公司之注資	—	—	—	17,437	—	—	17,437	—	17,437
非控股權益之注資	—	—	—	—	—	—	—	3,680	3,680
派付2014年之末期股息(附註25)	—	—	—	—	—	(1,123)	(1,123)	—	(1,12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權益 而控制權不變(附註24(b))	—	—	—	—	—	—	—	10,339	10,33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2)	—	—	—	—	—	—	—	10	10
與擁有人(以彼等作為擁有人 之身份)進行交易總額	—	—	—	17,437	—	(1,123)	16,314	14,029	30,343
於2015年12月31日之結餘	282,271	90,700	796	17,437	(2,496)	181,046	569,754	10,059	579,813

第46至101頁所載的附註組成該等綜合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八個月

	附註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止 十八個月 千港元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 年度 千港元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	27(a)	18,007	41,753
已付利息		(2,299)	—
(已付)／退回所得稅		(3,377)	13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淨額		12,331	41,766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59,141)	(13,300)
購置無形資產		(2,815)	—
已收利息		3,388	29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27(b)	110	259
收購土地使用權之按金		(153,867)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750)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扣除購入之現金	32	3,876	—
出售一間持有物業之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入	33	414,648	—
有限制銀行存款	11(b)	(60,482)	—
來自／(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144,967	(12,749)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計息借款之所得款項	16	133,300	—
同系附屬公司貸款之所得款項	30	49,918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權益注資而控制權不變之現金流入	24(b)	10,339	—
向本公司股東已付之股息	25	(1,123)	(5,616)
非控股權益之注資		3,680	—
來自／(用於)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196,114	(5,6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淨額		353,412	23,401
期初／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0,238	66,8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匯兌虧損		(1,036)	—
期末／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銀行結餘及現金表示		442,614	90,238

第46至101頁所載的附註組成該等綜合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1 一般資料

恒大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前稱新傳媒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香港從事出版書刊及雜誌、數碼業務、版權持有及持牌業務(統稱「媒體業務」)。本集團現時亦從事向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客戶提供整形外科、抗衰老及其他健康服務(統稱「健康產業業務」)。

本公司於香港根據香港公司條例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其註冊辦公室地址為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第一座1501-1507室。

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且其存託憑證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除非另有所指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以千港元(「港元」)呈列。

主要事項

於2014年11月25日,楊受成產業控股有限公司(「楊受成產業控股」)與恒大地產集團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Acelin Global Limited訂立有條件購股協議(於2014年12月23日經補充協議補充),據此,楊受成產業控股同意出售而Acelin Global Limited同意購買Evergrande Health Industry Holdings Limited(前稱新傳媒集團投資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Evergrande Health Industry Holdings Limited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的74.99%權益(「交易1」)。其後,下列兩份協議獲簽訂。

於2014年12月23日,新傳媒集團有限公司(前稱新傳媒企業投資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Good Force Investments Limited(英皇集團(國際)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訂立有條件物業出售協議,據此,新傳媒集團有限公司同意出售,而Good Force Investments Limited同意收購琦俊控股有限公司(「琦俊」,本公司當時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之全部股權以及新傳媒集團有限公司墊付予琦俊之股東貸款之利益(「交易2」)。琦俊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僅透過其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裕勝有限公司持有一項物業的權益。於完成琦俊可能出售後,該物業將於交易2完成後租回本集團,為期三年。

於2014年12月23日,Right Bliss Limited(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與Rawlings Limited(楊受成產業控股之全資附屬公司)訂立有條件售股協議,據此,Rawlings Limited同意收購,而Right Bliss Limited同意出售新傳媒集團有限公司已發行股份之9.99%權益(「交易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 一般資料(續)

主要事項(續)

於2015年2月27日，交易1、交易2及交易3均經已完成，而恒大地產集團有限公司自此成為本公司的中介控股公司。交易2及交易3的影響分別於附註33及24(b)進一步說明。

於2015年4月20日，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已由「New Media Group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Evergrande Health Industry Group Limited」，而本公司之中文名稱已由「新傳媒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恒大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該等政策已於所有呈報年度貫徹應用。

(a) 編製基準

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適用之全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根據日期為2015年7月6日的董事會決議案，本公司的財政年度年結日已由6月30日更改為12月31日，以配合中介控股公司恒大地產集團有限公司的財政年度年結日，並因而使編製恒大地產集團有限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更為便捷。因此，目前的財務期間涵蓋自2014年7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的十八個月期間，而比較財務期間則涵蓋2013年7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的十二個月期間。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綜合現金流量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比較數字不可直接比較。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a) 編製基準(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須運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而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亦須作出判斷。涉及較高之判斷難度或複雜度或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大之該等方面於附註4中披露。

(i) 持續經營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所披露，於2016年1月27日，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491,000,000元(約583,135,000港元)競得土地使用權。本集團計劃於建設醫院。土地收購總代價及日後建設費用預期將由本集團內部資源、銀行貸款及本集團中介控股公司恒大地產集團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的借款支付。

恒大地產集團有限公司已確認其有意向透過長期貸款安排繼續向本集團提供財務支持，以確保本集團滿足到期的負債，令本集團繼續在可預見的未來運營。董事們合理預期本集團將持續經營，因此已經按照持續經營基礎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ii) 本集團已採納新訂準則、現有準則之修訂本及詮釋

下列新訂準則、現有準則之修訂本及詮釋於2014年7月1日開始的財政期間強制生效。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之準則並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有關資產及負債抵銷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資產減值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衍生工具之更替
2012年年度改進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2010年至2012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2013年年度改進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2011年至2013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2011年)(修訂本)	投資實體之綜合入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1號	徵稅

除若干披露外，採納以上新訂準則、現有準則之修訂本及詮釋並無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受到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a) 編製基準(續)

(iii) 新訂準則及現有準則之修訂本已於2014年7月1日開始的財政期間頒佈惟尚未生效，而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之年度 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披露計劃	2016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38號 澄清可接納的折舊及攤銷方法 (修訂本)	2016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41號 農業：生產性植物 (修訂本)	2016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修訂本)	201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產出售或注資 (修訂本)	附註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 修訂	201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法 (修訂本)	201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戶	201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2018年1月1日
2014年年度改進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2012年至2014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2016年1月1日

附註：生效日期被無限期押後。

管理層正評估該等新訂準則及現有準則之修訂本之影響，惟目前未能說明該等新訂準則及現有準則之修訂本會否對本集團之主要會計政策及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有任何重大變動。

(iv) 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

此外，於財務期間，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賬目及審計」已生效，綜合財務報表若干資料呈列及披露已作出變更。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b) 合併

(i) 附屬公司

本集團對實體(包括結構實體)擁有控制權，則為附屬公司。當本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實體所得之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綜合入賬。附屬公司自控制權終止之日起不列入綜合賬。

(ii) 業務合併

本集團應用收購法為業務合併入賬，惟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則除外。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所轉讓的代價為所轉移資產、所產生負債及本集團發行股權的公平值。所轉讓的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在業務合併過程中購入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均於收購當日按其公平值作出初步計量。

本集團按個別收購基準，確認在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為現時的擁有權權益，並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在一旦清盤時按比例分佔實體的淨資產，可按公平值或按現時擁有權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確認金額比例而計量。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必須以其他計量基準計算。

收購相關成本在產生時支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乃重新計量至收購日期的公平值；此重新計量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所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將在收購當日按公平值確認。被視為一項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公平值的後續變動，將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確認為損益或其他全面收入變動。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毋須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於權益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b) 合併(續)

(ii) 業務合併(續)

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高於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的部份均入賬為商譽。就議價購買而言，如轉讓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及先前持有的計量權益總額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公平值，其差額直接在損益表中確認。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收益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除非交易可證明轉讓資產出現減損。附屬公司所列報的金額已作必要調整，以使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保持一致。

(iii) 並無失去控制權之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

如非控股權益的交易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則作為權益交易入賬，即作為與附屬公司擁有人以其作為擁有人身份的交易。任何已付代價的公平值與附屬公司淨資產相關已收購部分的賬面值的差額已計入權益。向非控股權益出售的收益或虧損亦計入權益。

(iv) 出售附屬公司

當本集團失去控制權時，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按失去控制權當日的公平值重新計量，有關賬面值的變動則在損益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資企業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其公平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該實體有關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此可能意味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c)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應佔成本。附屬公司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入賬。

倘股息超過附屬公司在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入總額，或單獨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被投資方資產淨值(包括商譽)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則於獲得於附屬公司投資的股息後須對有關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d)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乃以與向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交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呈報。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的主要營運決策者被視為作出策略性決策的執行董事。

(e) 外幣兌換

(i) 功能貨幣及呈報貨幣

本集團每個企業之財務報告所列項目，均以實體營運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港元是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及本集團之呈報貨幣。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日(或倘項目被重新計量，則估值日)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此等交易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以期/年終匯率折算而產生的匯兌收益和虧損在綜合全面損益表確認，於權益遞延作為合資格現金流量對沖及合資格淨投資對沖則除外。

(iii) 與借款有關的匯兌收益和虧損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融資收入/(成本)淨額」中列報。所有其他匯兌收益和虧損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行政開支」中列報。

集團實體(均並無採用嚴重通脹經濟體系的貨幣)的功能貨幣有別於列報貨幣，則其業績及財務狀況會按下列方法兌換為列報貨幣：

- 集團實體的每份資產負債表內的資產與負債按該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集團實體的每份損益表內的收入及費用按平均匯率換算)；及
- 所有因而產生的匯兌差額確認為權益的獨立部分。

收購海外實體所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均視為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異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f)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扣除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開支。

只會在與項目相關的日後經濟效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有關項目的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時，其後成本方會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視適用情況而定)。所有其他維修保養於產生期間在損益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直線法按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分配成本至剩餘價值計算折舊：

租賃土地及樓宇	36年及相關租約未屆滿年期 (以較短者為準)
租賃物業裝修	3至10年
機械及設備	3至10年
家具、固定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3至6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每個結算日審閱，並在適當情況下作出調整。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該資產的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損益乃透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釐定，並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其他(虧損)/收益中確認。

(g) 商譽

商譽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為轉讓代價、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於被收購方的任何先前權益的收購日公平值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的金額。

為進行減值測試，業務合併所得商譽被分配至預期將受惠於合併的協同效應的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商譽所分配的各單位或單位組別為實體內的最低層級，為進行內部管理，在此層級的商譽會受到監控。於經營分部層級的商譽受到監控。

商譽減值每年檢討一次，倘有事件或變化預示可能會出現減值，檢討次數將更為頻繁。包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可比作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任何減值均即時確認為一項開支，且不可於其後回撥。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h) 無形資產

另行收購的無形資產以歷史成本列示。在企業合併中所收購的無形資產於收購日以公平值計算。無形資產擁有有限的使用年限，以成本間累積攤薄計算。攤薄的計算方法是採用直線法將無形資產的成本分配到5至10年的估計使用年限中。

(i)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無確定使用年期的資產或尚未做好使用準備的資產毋須攤銷，但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當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資產賬面值未必可收回時，會檢討有待攤銷的資產有否減值。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以可獨立識別現金流量的最低層次組合(產生現金單位)分類。商譽以外的非金融資產倘出現減值，則會於各報告日期檢討可否撥回減值。

(j) 金融資產

(i) 分類

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視乎收購金融資產之目的而定。管理層於初始確認金融資產時決定其分類。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具固定或可予釐定付款金額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在活躍市場中並無報價。此等資產包括在流動資產內，但到期日由資產負債表日起計超過12個月者，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有限制現金」。

(ii) 確認及計量

正常的金融資產買賣乃於交易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的日期)予以確認。就所有並非按公平值列賬在損益表中處理的金融資產而言，投資初步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確認。當自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已轉讓而本集團已轉讓擁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金融資產會被取消確認。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iii)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力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圖按其淨額作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有關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資產負債表報告其淨值。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力不得視乎未來事件而定，而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及倘本集團或對手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情況時，亦須具有約束力。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k)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有否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僅於有客觀證據顯示資產初始確認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引致減值(「虧損事件」)且虧損事件對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能可靠預計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影響，則表示該項或該組資產已減值，並應計減值虧損。

本集團用作釐定存在減值虧損客觀證據的準則包括：

- 發行人或債務人遇上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逾期或拖欠支付利息或本金；
- 本集團基於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法律理由而給予借款人在一般情況下放款人不予考慮的優惠條件；
- 借款人將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因財務困難而導致某項金融資產失去活躍市場；或
- 可觀察的資料顯示某資產組合自初始確認後，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可計量的減少，儘管該減少尚未能在該組別的各种財務資產內確定，有關資料包括：
 - (i) 該組合內借款人的付款狀況出現不利變動；
 - (ii) 與該組合內資產逾期還款相關連的全國性或地方經濟狀況。

本集團首先評估是否存在減值客觀證據。

虧損金額乃根據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不包括仍未產生的未來信用損失)的現值兩者的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值予以撇減，而虧損金額則在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如貸款按浮動利率計息，計量任何減值虧損的貼現率為按合約釐定的當前實際利率。在實際應用中，本集團可利用可觀察市場價格按工具的公平值計量減值。

倘減值虧損的金額於後續期間減少且減少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如債務人的信貸評級改善)有客觀聯繫，則先前所確認減值虧損的撥回於損益表確認。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l) 存貨

存貨按照成本及可變現淨額中的較低者呈列。成本使用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預期售價減適用不定額營銷費用。

(m)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向客戶銷售貨品或提供服務而應收客戶的款項。若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預計將於一年或一年以內收回(或更長但屬業務正常經營週期內)，則歸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最初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

(n)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在綜合現金流量表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

(o)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p)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向供應商購入貨品或服務而應付款的責任。若應付款項於一年或一年以內到期支付(或更長但屬業務正常經營週期內)，則歸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最初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q)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間的稅項支出包括即期和遞延稅項。稅項在綜合全面收益中確認，但與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者則除外。在該情況下，稅項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i) 即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公司附屬公司及關聯公司經營業務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頒佈或已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解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情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準備。

(ii) 遞延所得稅

內在差異

遞延所得稅以負債法按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及負債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所產生的暫時差額確認。然而，倘遞延所得稅負債來自於商譽的初始確認，則不予列賬；倘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溢利或損失，則不予列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已頒佈或已實質頒佈，並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適用的稅率(法律)計算。

遞延所得稅資產是就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而就此可使用暫時性差異而確認。

外在差異

遞延所得稅乃就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所產生的可課稅暫時差額而撥備，但假若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且暫時差額在可預見將來很可能不會撥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則除外。

(iii) 抵銷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在即期稅項資產有合法可行使權利抵銷即期稅項負債時，以及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為同一稅務機關就該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所得稅並有意以淨額形式清償有關結餘的情況下，方可互相抵銷。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r) 借款

借款最初按公平值(扣除已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於借貸期採用實際利息法在收益表中確認。

除非本集團可無條件延遲償還負債至各資產負債結算日後至少十二個月，否則借款列為流動負債。

(s) 借款成本

所有的借款成本於其所產生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

(t) 僱員福利

(i)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應享年假在僱員享有時確認。本集團已為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僱員因提供服務而享有年假的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僱員應享病假及分娩假均於僱員休假時確認。

(ii) 退休金福利

根據中國規則及法規，本集團的中國僱員須參加中國有關省市政府管理的多項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據此，本集團及中國僱員須每月按僱員薪資的一定百分比向該等計劃作出供款。

省市政府按上述退休金計劃承擔所有已退休及將會退休的受聘於中國的僱員的退休利益的責任。除按月供款外，本集團並無責任為其僱員支付額外的退休費用及退休後福利。該等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由中國政府管理的獨立基金保管。

本集團亦參與一項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強積金計劃」，這是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規則及法規為所有香港僱員設立的退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供款乃依據最低法定供款要求按合資格僱員有關總收入的5%作出。該退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由獨立管理的基金保管。

本集團對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按照實際支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t) 僱員福利(續)

(iii) 花紅計劃

本集團就獎金確認負債和費用。本集團就合約責任或據過往經驗已產生推定責任而確認撥備。

(iv)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於僱員在正常退休日期前被終止僱用，或當僱員接受自願遣散以換取此等福利時支付。本集團將於其明確承諾：根據一項不可撤回之詳盡正式計劃終止現有僱員之僱用；或就提出一項要約以鼓勵自願遣散而提供終止福利時確認離職福利。於報告期末後超過十二個月到期支付之福利會折現至其現值。

(u) 撥備

當本集團現時因過往事件而涉及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責任可能須耗用資源；且金額已被可靠估計時，則會確認撥備。撥備並未被確認為未來經營虧損。

倘有多項同類責任，會整體考慮責任類別以釐定償付時可能耗用的資源。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涉及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按預期償付責任所需開支以除稅前折扣率(反映當時市場對該責任特定的貨幣時間值及風險的評估)的現值計量。隨時間產生的撥備增加會被確認為利息開支。

(v)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乃因過去事件而可能出現之責任，而須視乎日後會否出現一項或多項非本集團可控制之事件方可確實。或然負債亦包括基於過去事件而產生之現有責任，但由於未必需要流出經濟資源或不能就該負債數額作可靠估計而未有確認。

或然負債不會於財務報表附註中確認但會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倘經濟資源流出之可能性出現變化，而相當可能出現流出，則會確認為撥備。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w) 收入

收入按照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表示就商品銷售及服務提供應收的金額，以扣除折現及回扣(如有)呈列。當收入的數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有關實體，而本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具體條件時(如下文所述)，本集團便會將收入確認。本集團會根據其往績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和每項安排的特點作出估計。

(i) 廣告收入

廣告收入於刊發廣告紙雜誌及報章發行時入賬。

(ii) 發行收入

發行收入指雜誌及書籍之銷售額(扣除退回未售出雜誌及書籍之任何撥備)，該收入於出版物付運及所有權轉移時予以確認。

(iii) 數碼業務收入

數碼業務收入指提供數碼服務平台之收入，於提供服務時予以確認。

(iv) 提供雜誌內容業務

來自提供雜誌內容業務之收益於有關合約期間以直線法予以確認。

(v) 醫療美容及健康管理收入

醫療美容及健康管理收入在經已向客戶提供服務時確認。提供該等服務的期間一般為一日之內。

作為本集團業務的一部分，本集團會發行預付券，並向客戶出售，預付券將遞延，並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為「自健康產業客戶所收的墊款」。本集團對該等預付券實行合約過期政策，據此，任何未動用的預付款項將於其過期後於損益中悉數確認。

(v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時間比例確認。倘應收款出現減值，本集團會將賬面值減至可收回款額，即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按該工具原有實際利率貼現值，並繼續將貼現計算並確認利息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x) 租約

凡擁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仍歸出租人所有的租約，均列作經營租約。

(i) 本集團為非土地使用權經營租約下的承租人

根據經營租約(扣除出租人給予的任何優惠)作出的付款於租期以直線法於損益扣除。

(ii) 本集團為土地使用權經營租約下的承租人

經營租約下的土地使用權主要包括用作自用樓宇的土地使用權，有關土地使用權列作成本，其後於經營租約期間按直線法扣除累積減值撥備於損益中攤銷。

(y)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作出的股息分派，乃於獲權益持有人或董事會(倘適用)批准派發股息期間在本集團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3 財務風險管理

(a)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業務活動須承受多項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以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項目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及致力把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減至最低。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及貿易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餘額、受限制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收貨款、來自夥伴公司的借款以及貸款。本集團管理並監督該等風險，確保以及時有效的方式執行合適的措施。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大陸經營業務，由於以非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之貨幣計值之現金及銀行餘額而面臨外匯風險。本集團並未遭受重大外匯風險。外國經營之收入、開支以及借款以該等業務之功能貨幣計值。本集團尚未訂立用於對沖外匯風險至遠期外匯合約。

於2015年12月31日，如果港元兌人民幣(「人民幣」)升值/貶值5%，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期間的除稅後利潤將增加/減少約2,500,000港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年度：增加/減少約1,981,000港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同系附屬公司的借款及貸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借款的利率可變，令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貸款的利率固定，令本集團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

於2015年12月31日，如果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提高/下降100個基準點，而所有常量保持不變，則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八個月的除稅後利潤將增加/減少約773,000港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年度：增加/減少約113,0000港元)。

本集團尚未採用任何利率交換，以對沖利率風險。

(iii)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於貿易及其他貿易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存款。倘於報告期間結束時交易對方未能履行其義務，則本集團所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是報告期間末綜合資產負債表內所呈列之該等資產之賬面金額。

為盡可能減輕信貸風險，本集團之管理層監管風險水平，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以便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之管理層於報告期末檢討各貿易應收款項收回之可能性，以確保對無法收回之金額作出充足撥備。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顯著減少。

由於本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之貿易應收款項約35,200,000港元(2014年6月30日：43,650,000港元)來自若干廣告代理及本集團之唯一分銷商(指本集團五大客戶)，因此本集團有集中信貸風險。他們獲管理層評為高信用等級客戶。為盡可能減輕信貸風險，本集團董事持續監管風險水平，以確保即時採取跟進及/或矯正措施，以減輕風險或甚至收回逾期債務。由於餘下貿易應收款項之風險分散於若干對手及客戶，因此，本集團餘下的貿易應收款項並無集中信貸風險。

本集團有存放於若干銀行之流動資金之集中信貸風險。然而，由於對手大多數為具有國際信貸評級機構所評定為高信用等級及具有良好聲譽之銀行，因此，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有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iv) 流動資金風險

管理層致力維持充裕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或透過可獲取融資(包括來自同系附屬公司貸款的所得款項)的充足金額及銀行借款以滿足到期的負債。

倘經濟環境有重大不利變化，本集團有多個可選擇方案減低預期現金流量可能遭受的影響。該等方案包括調整開放時間表，以適應市場環境，並且落實成本控制措施。本集團將按其對相關未來成本及利益的評估，就此作出選擇。

下面的表格按照綜合資產負債表的餘下期限至合約到期日分析了本集團於相關到期類別的非衍生金融負債。表內所披露之金額為合約未折現的現金流量。

	少於1年 千港元	介於1年 至5年之間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2015年12月31日			
借款	63,290	76,917	140,207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貸款	—	67,355	67,35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6,119	—	56,119
合計	119,409	144,272	263,681
於2014年6月30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6,455	—	46,455

* 不包括預收款項39,824,000港元(2014年：4,265,000港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是為了保障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以向股東提供回報以及其他利益相關方提供福利，並且保持最優化的資本結構以減少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調整任何股東回報金額、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本集團與行業其他同行採取相同方法以按照資產負載比監控資本。該比率的計算方法是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債務淨額的計算方法是借款總額(包括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即期及非即期借款及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貸款)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2015年12月31日及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況。

(c) 公平值估計

使用估值法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工具不同層級界定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第一級所包括之報價以外的資產或負債之可觀察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自價格得出)輸入數據(第二級)。
- 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即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資產或負債之輸入數據(第三級)。

基於到期期間較短，扣除減值撥備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面值均與其公平值相若。就披露而言，財務負債公平值乃將日後合約現金流量按本集團所獲取類似財務工具的現行市場利率貼現後估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

編製財務報表所用估計及判斷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評估及得出，當中包括預計在有關情況下相信為合理的未來事件。本集團作出有關未來的估計及假設。按定義而言，所得會計估計甚少與有關實際結果相同。下文討論可能對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與負債的賬面值造成重大影響的估計及假設。

(a) 中國企業所得稅及遞延稅項

本公司於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須繳付中國所得稅。釐定所得稅撥備須作出重大判斷。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有多項最終釐定金額屬不明確的交易及計算。倘該等事項的最終稅務結果與初步入賬的金額不同，則有關差額將影響釐定稅款期間的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倘管理層認為日後有足夠應課稅利潤用以抵銷暫時差額或稅務虧損，則確認有關若干暫時差額及稅務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實際動用結果或會有異。

(b) 非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定期檢討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倘資產之賬面值低於其可收回金額(即淨售價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則會確認相關減值虧損。於釐定使用價值時，本集團會評估預期持續使用資產及於該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完結時將出售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之現值。於釐定該等未來現金流及貼現率時須採納有關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根據市場競爭及發展以及預期業務增長估計未來現金流。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負責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按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本集團組成了兩個分部：

媒體：發行廣告、銷售雜誌及書刊、數碼業務服務及提供雜誌內容。

健康行業：提供整型外科、抗老化及其他健康服務。

5 分部資料(續)

管理層已根據本集團的業務模式識別可報告分部，並根據除稅前溢利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未分配企業開支、財務收入及成本以及所得稅開支並不包括在分部業績內。

(a) 按類型之收益

收益表示期間／年度內已收及應收客戶淨額。期間／年度內本集團按類型之收益之分析如下：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止 十八個月 千港元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 年度 千港元
廣告收入	438,078	363,330
發行收入	101,832	73,432
數碼業務收入	39,739	16,711
提供雜誌內容業務	2,331	2,151
醫療美容及健康管理收入	56,280	—
	638,260	455,624

(b) 地區資料

本集團按銷售產生之位置呈列之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及按資產之位置呈列之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之資料詳述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非流動資產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止 十八個月 千港元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 年度 千港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香港	580,449	453,386	26,334	318,266
中國	57,811	2,238	219,854	1,818
	638,260	455,624	246,188	320,08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5 分部資料(續)

(c) 分部收益及業績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八個月及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年度的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八個月		
	媒體 千港元	健康產業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及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581,980	56,280	638,260
分部業績	117,436	(17,381)	100,055
企業開支			(8,565)
財務收入			1,461
除所得稅前溢利			92,951
所得稅抵免			3,513
期內溢利			96,464
其他分部項目：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3,367	68,220	81,587
折舊	(26,191)	(4,742)	(30,933)
攤銷	—	(31)	(31)
利息收入	762	—	762
利息開支	(3,190)	(424)	(3,614)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年度		
	媒體 千港元	健康產業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及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455,624	—	455,624
分部業績	14,129	—	14,129
企業支出			(2,672)
財務收入，淨額			1,457
除所得稅前溢利			12,914
所得稅支出			(1,895)
年內溢利			11,019
其他分部項目：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3,183	—	13,183
折舊	(24,972)	—	(24,972)
利息收入	1,457	—	1,457

5 分部資料(續)

(c) 分部收入及業績(續)

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6月30日之分部資產如下：

	媒體 千港元	健康產業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2015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137,748	302,958	440,706
企業資產			418,152
可收回稅項			1,584
總資產			860,442
於2014年6月30日			
分部資產	506,879	—	506,879
企業資產			5,359
總資產			512,238

(d)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相應期/年度，來自為本集團總銷售額貢獻超過10%之客戶之收益如下：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止 十八個月 千港元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 年度 千港元
客戶A	96,341	70,264
客戶B	62,267	50,154

客戶A為本集團所出版雜誌之獨家分銷商，客戶B為一間廣告代理，分別為本集團產生發行收入及廣告收入。該等收益歸入於媒體分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及		機械及設備	家具、 固定裝置以及 辦公室設備		合計
	樓宇	租賃業務裝修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13年7月1日						
成本	267,693	59,906	14,871	61,421		403,891
累計折舊	(9,295)	(9,162)	(9,170)	(44,858)		(72,485)
賬面淨值	258,398	50,744	5,701	16,563		331,406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258,398	50,744	5,701	16,563		331,406
添置	—	2,304	1,105	9,774		13,183
出售(附註27(b))	—	(39)	(91)	(98)		(228)
折舊(附註18)	(7,436)	(6,198)	(1,898)	(9,440)		(24,972)
期末賬面淨值	250,962	46,811	4,817	16,799		319,389
於2014年6月30日						
成本	267,693	62,160	15,362	69,666		414,881
累計折舊	(16,731)	(15,349)	(10,545)	(52,867)		(95,492)
賬面淨值	250,962	46,811	4,817	16,799		319,389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期間						
期初賬面淨值	250,962	46,811	4,817	16,799		319,389
匯兌差異	—	—	(1,625)	(309)		(1,934)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2)	—	—	290	—		290
出售一間持有物業之附屬公司 (附註33)	(246,032)	(33,927)	—	—		(279,959)
添置	—	5,060	58,141	18,386		81,587
出售(附註27(b))	—	(61)	(114)	(88)		(263)
折舊(附註18)	(4,930)	(6,042)	(6,536)	(13,425)		(30,933)
期末賬面淨值	—	11,841	54,973	21,363		88,177
於2015年12月31日						
成本	—	19,848	71,186	86,213		177,247
累計折舊	—	(8,007)	(16,213)	(64,850)		(89,070)
賬面淨值	—	11,841	54,973	21,363		88,177

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之折舊費用載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以下類別中：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止 十八個月 千港元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 年度 千港元
銷售成本	4,118	—
銷售及營銷成本	166	—
行政費用	26,649	24,972
	30,933	24,972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物業、廠房及設備。於金額為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淨值約為250,962,000港元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就授予本集團金額為60,000,000港元之一般未提取銀行融資作抵押。由於出售之附屬公司持有一項物業，而該物業持有已抵押之租賃土地及樓宇，故本集團不再享有銀行融資(附註33)。

7 商譽

	千港元
於2013年7月1日、2014年6月30日以及2015年12月31日	695

商譽分配予新假期出版有限公司(「新假期」)經營之雜誌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進行了減值測試，比較業務應佔賬面金額與可收回金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得出。

該等計算根據覆蓋五年期且由管理層批准的財務預算進行稅前現金流量預測。五年期之外的現金流量使用下文所述估計增長率進行推斷。該增長率不超過現金產生單位所經營業務之長期平均增長率。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止 十八個月 千港元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 年度 千港元
貼現率	8%	11%
定量增長率	1%	1%

本集團之管理層確定在報告期末包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並無任何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8 預付款、貿易及貿易應收款項

	於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應收以下各方之貿易應收款項：		
— 第三方	81,857	91,449
— 關連公司(附註31)	—	362
	81,857	91,811
減：呆賬撥備	(307)	(377)
	81,550	91,434
預付款	160,319	4,849
按金	6,999	667
應收以下各方之其他應收款項：		
— 第三方	4,916	4,966
— 關連公司(附註31)	3,923	—
	257,707	101,916
減：非即期部分：		
— 土地使用權之預付款(附註)	(153,867)	—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	(750)	—
	(154,617)	—
即期部分	103,090	101,916

附註：2015年10月19日及2015年12月22日，本集團競得位於中國海南省琼海市海南博鰲樂城國際醫療旅遊先行區及儋州濱海新區之國有建設土地使用權，代價分別為約人民幣93,419,000元(約111,150,000港元)及人民幣55,134,000元(約65,598,000港元)。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期間已預付153,867,000港元。

本集團一般參考其客戶之過往付款記錄及業務關係，而向彼等授予30日至120日不等之信貸期。雜誌發行收入之銷售額應由本公司之分銷商於所售雜誌數量確定後10日內結算。管理層會每月一次檢討廣告收入之信貸限額及未償還結餘。於報告日期，按發票日之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與各自之收益確認日期相若)：

	於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年限		
0-30天	30,816	60,721
31-90天	33,776	23,487
超過90天	16,958	7,226
	81,550	91,434

8 預付款、貿易及貿易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賬面值約為56,294,000港元(2014年: 42,703,000港元)之應收款。該應收款於報告期完結時為已過期，而由於信貸質素並無出現重大變動及本集團相信該等款項被認為可予以收回，故此本集團並無就該等款項作出撥備。就其餘未過期或不作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相信，按其過往付款記錄及業務關係，該等款項可予以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已過期但並無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

	於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1至90日	48,521	39,420
91至180日	7,181	2,598
180日以上	592	685
	56,294	42,703

呆賬撥備之變動

	於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期初/年初之結餘	377	607
撇銷無法收回之款項	(219)	(290)
計入損益(附註18)	149	60
期末/年末結餘	307	377

呆賬撥備包括而予以個別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總結餘為307,000港元(2014年6月30日: 377,000港元)。由於管理層認為個別客戶拖欠之尚未償還結餘屬於呆賬，因此已就該等結餘悉數作出減值。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釐定貿易應收款項之可收回性時，本集團考慮貿易應收款項自信貸初始授出日期起至報告日期止信貸素質之任何變動。董事相信毋須對現時呆賬撥備金額作出進一步額外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8 預付款、貿易及貿易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之預付款、貿易及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面金額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人民幣	164,428	272
港元	93,279	101,644
	257,707	101,916

9 無形資產

	出版圖庫 千港元 (附註(a))	照片及文 章版權 千港元 (附註(a))	軟件 千港元	商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2013年7月1日及2014年6月30日					
成本	34,690	6,620	—	—	41,310
累計攤銷及減值	(34,690)	(6,620)	—	—	(41,310)
賬面淨額	—	—	—	—	—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期間					
於2014年7月1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	—	—	—	—
添置	—	—	2,710	105	2,815
攤銷	—	—	(27)	(4)	(31)
匯兌差異	—	—	(82)	(3)	(85)
於2015年12月31日之期末賬面淨額	—	—	2,601	98	2,699
於2015年12月31日					
成本	34,690	6,620	2,628	102	44,040
累計攤銷及減值	(34,690)	(6,620)	(27)	(4)	(41,341)
賬面淨額	—	—	2,601	98	2,699

(a) 本集團偶爾會使用出版圖庫的內容、照片及文章出版書冊。於2009年6月30日，鑒於當時市況，書冊銷售量減少，管理層就本集團之無形資產進行審閱，透過比較無形資產之賬面值及可收回金額，經參考無形資產之使用價值，並按其估計可收回金額，為無形資產進行減值。因此，就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年度，約3,490,000港元減值虧損已予釐定，並於損益確認。

10 存貨

	於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14年6月 30日 千港元
醫療產品	3,071	—

存貨成本售出時以支出入賬，並且計入「銷售成本」，金額為約5,684,000港元(2014年：無)。

11 現金及現金結餘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銀行現金	92,083	9,789
手頭現金	465	585
短期銀行存款	350,066	79,86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2,614	90,238

	於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以下列貨幣計值：		
港元	370,723	48,350
人民幣	70,981	41,813
其他貨幣	910	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2,614	90,238

將以人民幣列值的結餘換算為外幣及將該等外幣計值銀行結餘及現金匯出中國，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有關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

銀行現金按照浮動的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賺取利息。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照介乎0.01%至0.5%(2014年：0.01%至3.25%)之市場利率產生利息。

(b) 有限制現金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60,482,000港元(2014年：無)之有限制銀行存款作為儲備，用於償還由銀行提供之58,300,000港元(2014年：無)循環貸款及公司信用卡融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1 現金及現金結餘(續)

(c) 銀行融資

期內，不受約束之銀行融資為人民幣500,000,000元(約594,900,000港元)(2014年：無)被授予本集團，由本公司之存款作擔保，但前提是提款不超過存款之98%。

於2015年12月31日，不受約束之銀行融資總額已使用人民幣49,000,000元(約58,300,000港元)，而本集團可動用之未使用銀行融資達人民幣451,000,000元(約536,600,000港元)。

12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普通股，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3年7月1日	864,000,000	8,640
於2014年3月3日過渡至無面值制度(附註14)	—	273,631
於2014年6月30日以及2014年7月1日	864,000,000	282,271
股份拆分之影響(附註26(a))	7,776,000,000	—
於2015年12月31日	8,640,000,000	282,271

附註：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附表11第37條所載之過渡條文，於2014年3月3日，股份溢價賬之任何進賬金額已成為本公司股本之一部分。

13 購股權計劃

自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起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按照該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14 儲備

本集團儲備變動之詳情載列於綜合權益變動報表內。

(a) 股份溢價

根據於2014年3月3日生效之新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金額達273,631,000港元之股份溢價在取消面值時轉換為股本(附註12)。

(b) 股份儲備

本集團之特別儲備指於集團重組計劃(「集團重組」)時所收購附屬公司之股本及股份溢價總金額與就收購事項而發行之本公司股份之賬面值間之差額。

(c) 股本繳入儲備

款項695,000港元乃因Top Queen Investments Limited(「Top Queen」)於2006年向一名非控股股東收購於新假期之15%額外股權而產生，並被視為本集團之股本繳入。

14 儲備(續)

(c) 股本繳入儲備(續)

款項101,000港元指於截至2008年3月31日止年度由於在集團重組前eWeekend Limited及誌頌有限公司取銷登記而由Top Queen豁免之往來賬目。

(d)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為視為同系附屬公司之非即期免息貸款折現而產生之注資。

(e)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將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換算為港元之外的波動貨幣而產生之全部外幣匯兌差額。該儲備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e)(iii)內所載列之會計準則處理。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應向以下各方支付之貿易應付款項：		
— 第三方	24,652	25,894
— 關連公司(附註31)	—	154
	24,652	26,048
應向以下各方支付之其他應付款項：		
— 第三方	32,905	24,672
— 關連公司(附註31)	1,306	—
	34,211	24,67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58,863	50,720
來自醫療行業客戶之預收款項	37,080	—

本集團一般可自其供應商獲得60日至90日之信貸期。於報告日期，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按發票日)：

	於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賬齡		
0至90日	24,034	25,638
91日至180日	453	211
180日以上	165	199
	24,652	26,04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本集團之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人民幣	12,255	704
港元	46,608	50,016
	58,863	50,720

本集團來自健康行業客戶之預收款項以人民幣計值。

16 借款

	於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借款	133,300	—
減：非即期借款 — 有抵押	(75,000)	—
即期借款 — 有抵押	58,300	—

借款由股份押記作為抵押，佔本公司附屬公司新傳媒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之90.01%。

75,000,000港元之非即期借款須於首次支取借款日期2015年2月25日起計兩年內償還。倘貸款人為借款人(本公司附屬公司Right Bliss Limited)信貸審核記錄良好，則該筆借款可以延長6個月。

人民幣49,000,000元之短期借款(約等於58,300,000港元)應於利息最後支付日期2016年4月29日償還銀行。當期借款之賬面金額由於到期日較短而約等於其公平值。

借款利率於2015年12月31日介乎3.95%至5%。借款之利息支出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八個月為3,614,000港元(2014年：無)。

17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之分析如下：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3,413)	—
遞延稅項負債	1,153	2,575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2,260)	2,575

下表是年內/期內已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負債/(資產)及相關變動：

	加速稅項 折舊 千港元	稅項虧損 千港元	出售附屬公司 (附註33)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2013年7月1日	3,493	(355)	—	3,138
年內計入損益(附註23)	(483)	(80)	—	(563)
於2014年6月30日	3,010	(435)	—	2,575
期內計入損益(附註23)	(1,331)	(3,133)	(371)	(4,835)
於2015年12月31日	1,679	(3,568)	(371)	(2,260)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未使用稅項虧損達約70,374,000港元(2014年6月30日：40,453,000港元)，可用於沖抵未來利潤。於2015年12月31日，有關該等虧損約為14,587,000港元(2014年6月30日：2,635,000港元)已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由於不可預測的未來利潤流，有關餘下的55,787,000港元(2014年6月30日：37,818,000港元)並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約2,919,000港元(2014年6月30日：1,145,000港元)之虧損已於2015年12月31日計入未經確認之稅項虧損，其將自開始年份起5年內到期。其他稅項虧損可不定期延長。在本期間內或於報告期間結束時，並未出現其他重大臨時差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8 經營利潤

載列於銷售成本、銷售及市場成本以及行政支出的主要支出分析如下：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止 十八個月 千港元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 年度 千港元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9)	353,588	216,865
呆賬撥備(附註8)	149	60
核數師酬金	2,395	2,11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6)	30,933	24,972
匯兌虧損淨額	1,954	426
存貨成本	5,684	—
租賃物業及機器之經營租賃租金	18,514	3,228

19 員工福利支出 — 包括董事薪酬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止 十八個月 千港元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 年度 千港元
薪酬及工資	337,268	208,948
退休金成本 — 一定額供款計劃	16,320	7,417
酌情花紅	—	500
	353,588	216,865

20 董事福利及利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及香港上市規則規定所作之披露)

(a)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八個月，每位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如下：

	就某人士作為董事(不論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董事)而提供的服務支付予該人士的酬金或該人士就該等服務的應收酬金：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其他福利之估計金額 千港元	僱主繳納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談朝暉(附註a)	221	—	—	—	221
童明(附註c)	169	464	15	32	680
韓笑然(附註a)	169	287	19	32	507
周承炎(附註a)	283	—	—	—	283
郭建文(附註a)	281	—	—	—	281
謝武(附註a)	281	—	—	—	281
許佩斯(附註b)	111	2,254	—	13	2,378
李志強(附註b)	111	1,939	—	13	2,063
黃志輝(附註b)	111	—	—	—	111
范敏嫦(附註b)	111	—	—	—	111
許惠敏(附註b)	133	—	—	—	133
謝顯年(附註b)	—	—	—	—	—
關倩鸞(附註b)	133	—	—	—	133
陳嬋玲(附註b)	133	—	—	—	133
全部薪酬	2,247	4,944	34	90	7,315

附註：

- (a) 於2015年3月27日獲委任。
- (b) 於2015年3月27日退任。
- (c) 於2015年3月27日獲委任及於2016年3月23日辭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 董事福利及利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及香港上市規則規定所作之披露)(續)

(a)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酬金(續)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年度，每位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如下(經重列)：

	就某人士作為董事(不論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董事)而提供的服務支付予該人士的酬金或該人士就該等服務的應收酬金：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附註c)	僱主繳納之 退休福利計劃 供款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許佩斯	150	2,931	300	15	3,396
李志強	150	2,480	200	15	2,845
黃志輝	150	—	—	—	150
范敏嫦	150	—	—	—	150
許惠敏	180	—	—	—	180
謝顯年(附註a)	69	—	—	—	69
關倩鸞	180	—	—	—	180
陳輝玲(附註b)	111	—	—	—	111
全部薪酬	1,140	5,411	500	30	7,081

附註：

(a) 已於2013年11月18日本公司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不再膺選連任。

(b) 於2013年11月18日獲委任。

(c) 花紅付款已參考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年度之個人績效而釐定。

20 董事福利及利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及香港上市規則規定所作之披露)(續)

(b) 董事退休福利及停職福利

本公司概無董事在期內就彼等向本集團提供之服務已接受或將接受任何退休福利或停職福利(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年度:無)。

(c) 就提供可行之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提供之代價

本期間,本集團並未就向本公司提供之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支付任何代價(2014年6月30日止年度:無)。

(d) 有關以董事、董事之受控制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之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之資料

於期間末或期間內任何時間,本集團概無以本公司董事、董事之受控制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而訂立任何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2014年6月30日止年度:無)。

(e)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重大權益

在期間末或期間內任何時間內並無任何與本公司參與及本公司之董事於其中有重大權益之本集團業務相關之任何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無論直接還是間接的(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年度:無)。

許佩斯女士曾擔任本公司之行政總裁,上文披露其之酬金包括由其作為行政總裁提供服務而支付之酬金。守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該是獨立的,不應該由相同的人士擔任。自2015年3月27日起,本公司並無任何人員擁有行政總裁之頭銜。監督及確保本集團職能部門在日常運營及執行中遵守董事會命令之全部責任歸屬於董事會。

彭晟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自2016年3月23日起生效。

21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止 十八個月 千港元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 年度 千港元
出售廠房及設備之(損失)/收益(附註27(b))	(153)	31
出售持有物業之附屬公司之收益(附註33)	136,700	—
其他收益淨額	136,547	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2 財務(成本)／收入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止 十八個月 千港元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 年度 千港元
財務收入		
— 銀行利息收入	2,223	1,457
財務成本		
— 借款之利息支出	(3,614)	—
財務(成本)／收入，淨額	(1,391)	1,457

23 所得稅抵免／(開支)

於損益中抵免／(扣除)的所得稅金額表示：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止 十八個月 千港元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 年度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1,442)	(2,494)
— 中國企業所得稅	88	—
往年過度撥備	32	36
遞延稅項(附註17)	4,835	563
	3,513	(1,895)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八個月，香港利得稅按照估計應課稅利潤之16.5%計算(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年度：16.5%)。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八個月，中國企業所得稅按照估計應課稅利潤之25%計算(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年度：25%)。

根據有關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本集團為中國的營運計提的所得稅撥備乃根據有關期間／年度內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25%計算。

23 所得稅抵免／(開支)(續)

本集團除稅前利潤之稅項不同於採用適用於本集團利潤之加權平均稅率計算之利潤金額，如下所示：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止 十八個月 千港元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 年度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92,951	12,914
按照各自國家內適用於利潤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項	13,964	2,131
無須繳稅之收入	(22,950)	(259)
未能就稅項用途而扣除的支出	2,330	928
使用之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517)	(1,006)
未確認之臨時差額	36	5
未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之稅項虧損	3,656	77
在中國大陸所經營之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	—	55
往年過度撥備	(32)	(36)
所得稅(抵免)／支出	(3,513)	1,89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4 附屬公司

(a)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名稱	註冊成立/ 運營所在地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已付資金	應佔權益之百分比		主要活動
			直接	間接	
媒體出版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	90.01%	雜誌及書籍出版
新傳媒數碼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	90.01%	數碼業務及提供雜誌內容
新傳媒出版有限公司	香港	800,000港元	—	90.01%	雜誌出版
新傳媒服務顧問有限公司 (前稱經要文化出版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	90.01%	書刊出版代理
New Monday Publishing Limited	香港	2港元	—	90.01%	雜誌出版
勝躍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	90.01%	數碼業務
泰年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	90.01%	版權持有及許可證業務
新假期出版有限公司	香港	100港元	—	90.01%	雜誌出版
廣東薪傳出版技術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i)	人民幣6,500,000元	—	90.01%	提供雜誌內容及數碼業務 發展服務
新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0,000美元	—	90.01%	投資控股

24 附屬公司(續)

(a)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名稱	註冊成立/ 運營所在地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已付資金	應佔權益之百分比		主要活動
			直接	間接	
Right Blis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Flaming Ace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佳康發展有限公司(香港)	香港	1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廣州市慧宇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i)	人民幣19,085,700元	—	100%	家庭護理及醫療產品批發
廣州市凱尚健康產業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iii)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美容產品批發及提供醫療 保健服務
天津恒大原辰美容醫院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ii)	人民幣43,000,000元	—	96.25%	提供醫療保健服務
廣州恒大健康醫療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iii)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廣州市海珠區恒輝門診部 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iii)	人民幣4,000,000元	—	100%	提供醫療保健服務
廣州恒大雅苑健康管理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iii)	人民幣3,000,000元	—	100%	提供醫療保健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4 附屬公司(續)

(a)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名稱	註冊成立/ 運營所在地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已付資金	應佔權益之百分比		主要活動
			直接	間接	
佛山南海恒大御景健康管理 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iii)	人民幣3,000,000元	—	100%	提供醫療保健服務
濟南恒輝門診部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iii)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提供醫療保健服務
濟南綠洲恒輝門診部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iii)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提供醫療保健服務
洛陽市恒輝健康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iii)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提供醫療保健服務
成都恒輝門診部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iii)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提供醫療保健服務
長沙市恒輝門診部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iii)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提供醫療保健服務
武漢恒輝健康諮詢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iii)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提供醫療保健服務
南昌市恒輝醫院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iii)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提供醫院管理、軟件以及 廣告設計服務

24 附屬公司(續)

(a)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名稱	註冊成立/ 運營所在地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已付資金	應佔權益之百分比		主要活動
			直接	間接	
石家莊恒輝門診部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iii)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提供醫療保健服務
海南恒大國際醫療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ii)	人民幣100,000,000元	—	100%	提供醫療保健服務
深圳市恒大數碼科技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大陸(i)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提供資訊科技諮詢服務
瀋陽市於洪區恒輝綜合門診部 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iii)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提供醫療保健服務

附註：

- (i) 該等附屬公司為中國外資獨資企業。
- (ii) 該等附屬公司為中國中外合資企業。由於本集團於該等企業的董事會擁有大多數投票權，且其策略、經營、投資及融資活動由本集團控制，因此該等企業視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
- (iii) 該等附屬公司為中國內地企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4 附屬公司(續)

(b) 非控股權益

不包括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的財務資訊概述

於2015年2月27日，交易3已經完成，本集團將新傳媒集團有限公司(「新傳媒」)9.99%的股本權益出售給Rawlings Limited(附註1)。交易3之代價為10,339,000港元，約等於已出售股本權益之賬面金額。因此，已接受代價及已出售股本權益的賬面金額之間沒有差額，而本公司所有人應佔權益並無變化。

誠如附註32所披露，於2015年4月1日，本公司與恒大健康產業有限公司(「賣方」)簽訂股本認購協議，以認購天津恒大原辰美容醫院有限公司(「恒大原辰」)96.25%的權益。根據與非控股權益的協議，非控股權益佔恒大原辰經營業績的40%。

期間內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利潤總額為10,059,000港元(2014年：無)，其中415,000港元(2014年：無)歸屬於新傳媒，而9,644,000港元(2014年：無)歸屬於恒大原辰。

資產負債表概述

	恒大原辰		新傳媒		合計	
非控股權益持有的 擁有權權益比例	3.75%		9.99%			
	於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流動						
資產	78,289	—	112,170	186,796	190,459	186,796
負債	(95,764)	—	(127,436)	(334,003)	(223,200)	(334,003)
流動淨負債總額	(17,475)	—	(15,266)	(147,207)	(32,741)	(147,207)
非流動						
資產	62,318	—	27,036	320,084	89,354	320,084
負債	—	—	(1,153)	(2,575)	(1,153)	(2,575)
非流動淨資產總額	62,318	—	25,883	317,509	88,201	317,509
淨資產	44,843	—	10,617	170,302	55,460	170,302

24 附屬公司(續)

(b) 非控股權益(續)

不包括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的財務資訊概述(續)

全面收益表概述

	恒大原辰		新傳媒		合計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止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止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止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
	十八個月 千港元	年度 千港元	十八個月 千港元	年度 千港元	十八個月 千港元	年度 千港元
收入	55,046	—	581,980	455,624	637,026	455,624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9,060)	—	116,906	12,550	107,846	12,550
所得稅(支出)/抵免	2,265	—	12	(1,891)	2,277	(1,891)
期內/年內(虧損)/利潤	(6,795)	—	116,918	10,659	110,123	10,659
其他全面虧損	(1,394)	—	—	—	(1,394)	—
期內/年內全面(虧損)/ 收入總額	(8,189)	—	116,918	10,659	108,729	10,659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 全面虧損總額	(3,275)	—	(695)	—	(3,970)	—
向非控股權益支付的股息	—	—	—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4 附屬公司(續)

(b) 非控股權益(續)

不包括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的財務資訊概述(續)
現金流量表概述

	恒大原辰		新傳媒		合計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止 十八個月 千港元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 年度 千港元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止 十八個月 千港元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 年度 千港元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止 十八個月 千港元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 年度 千港元
來自於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經營產生/(使用)之現金	25,515	—	(17,878)	40,111	7,637	40,111
已付利息	—	—	—	—	—	—
(已付)/退還所得稅	—	—	(3,340)	14	(3,340)	14
經營活動產生/(使用)之 現金淨額	25,515	—	(21,218)	40,125	4,297	40,125
投資活動(使用)/產生之 現金淨額	(109,460)	—	402,519	(11,503)	293,059	(11,503)
融資活動產生/(使用)之 現金淨額	89,549	—	(449,168)	(5,220)	(359,619)	(5,2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減少)淨額	5,604	—	(67,867)	23,402	(62,263)	23,402
期初/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55	—	84,880	61,478	89,035	61,478
期末/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759	—	17,013	84,880	26,772	84,880

上文資訊為公司間對銷前的金額。

25 股息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止 十八個月 千港元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 年度 千港元
每股普通股中期股息為無(2014年: 0.25港仙)	—	2,160
每股普通股已付末期股息0.13港仙(2014年: 0.4港仙)	1,123	3,456
	1,123	5,616

26 每股盈利

本公司所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得出：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止 十八個月 千港元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 年度 (經重列) 千港元
本公司所有人應佔利潤	99,876	11,019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附註(a))	8,640,000,000	8,640,000,000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附註(b))	1.156	0.128

附註：

- (a)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已就根據日期為2015年8月24日之股東決議案股份拆細的新發行股份7,776,000,000股作出調整，猶如發行已於2013年7月1日(即最早報告期間開始時)發生。
- (b)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八個月概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年度：相同)，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7 現金流量報表附註

(a) 經營產生之現金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止 十八個月 千港元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 年度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92,951	12,914
經調整：		
財務收入	(2,223)	(1,457)
財務成本	3,614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6)	30,933	24,97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附註21)	153	(31)
出售持有物業之附屬公司之收益(附註33)	(136,700)	—
呆賬撥備(附註18)	149	60
攤銷無形資產(附註9)	31	—
運營資金變動前經營(虧損)／利潤	(11,092)	36,458
運營資金變動：		
存貨(增加)／減少	(2,570)	54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2,779)	13,55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來自健康行業客戶的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34,448	(8,805)
經營產生之現金	18,007	41,753

(b) 在綜合現金流量表內，銷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包括：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止 十八個月 千港元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 年度 千港元
賬面淨額(附註6)	263	22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附註21)	(153)	3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10	259

28 承諾

(a) 資本承諾

於期末已簽訂合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支出如下：

	於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土地使用權(附註8)	22,035	—

(b) 經營租賃承諾

本集團於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與關連物業及機械相關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一年以內	20,087	3,003
第二年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35,361	8,949
	55,448	11,952

29 或然負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八個月，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年度，本公司之若干附屬公司在正常業務過程中參與了法律訴訟或索賠。有關該等訴訟及索賠之決議案並未對本公司之財務狀況帶來重大不利影響，故綜合資產負債表內並未就任何潛在負債作出撥備。法律訴訟及索賠已經在期間內全部了結。

30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貸款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貸款為無抵押、免息，且應於2020年12月30日償還。於2015年12月31日，來自同系附屬公司貸款之賬面值列作已折現現值，估算利率為6.18%。貸款以人民幣計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1 關連方交易

(a)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由恒大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所控制，後者擁有74.99%之本公司股份。餘下25%之股份由公眾所持有。本集團之最終母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Xin Xin (BVI) Limited。本集團之最終控股方為Hui Ka Yan博士。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八個月及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年度，除了於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關連方訂立了如下重大交易，該等交易乃於本集團之正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i) 與AY Holdings相關公司訂立之交易：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止 十八個月 千港元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 年度 千港元
廣告收入	1,004	2,756
印刷成本	1,456	1,511
廣告支出	—	398
財務服務費	236	360
雜項收入	24	363
行政支出補償	1,578	2,652
雜項收費及費用	113	40
秘書服務費	186	280

該等交易乃與由本公司時任一位董事控制或由AY Holdings最終擁有及控制之公司之間訂立。

(ii) 與恒大地產集團有限公司相關公司訂立之交易：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止 十八個月 千港元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 年度 千港元
經營支出	1,324	—
廣告支出	1,840	—
雜項收費及費用	5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2)	279	—

31 關連方交易(續)

(a) 關連方交易(續)

(iii) AY Holdings相關公司之結餘：

	於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應收AY Holdings相關公司之款項(附註8)	—	362
應付AY Holdings相關公司之款項(附註15)	—	154

於2014年6月30日之應收款項主要來自於銷售交易，在銷售日期之後30至120天到期。應收款項在本質為無抵押，不計息。

於2014年6月30日應付關連方的款項主要來自於購買交易，在購買日期之後60至90天到期。應付款項不計息。

(iv) 與恒大地產集團有限公司相關公司之結餘：

	於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之款項(附註8)	3,923	—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之款項(附註15)	1,306	—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之貸款(附註30)	49,918	—

應收款項主要來自於同系附屬公司用於日常經營之現金預付款。應收款項在本質上為無抵押，且不計息。並未就來自關連方之應收款項作出撥備(2014年：無)。

應付款項主要來自於購買交易，在購買日期之後兩個月內到期。應付款項不計息(2014年：無)。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之貸款主要來自於就收購土地使用權之結算而向本集團提供之財務支持。該等貸款為無抵押、免息，且應於2020年12月30日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1 關連方交易(續)

(b)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本公司之執行及非執行董事。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人員之報酬列示如下：

期內／年內主要管理人員之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止 十八個月 千港元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 年度 千港元
短期福利	7,225	7,051
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之供款	90	30
	7,315	7,081

32 收購附屬公司

於2015年4月1日，本公司與本集團之同系附屬公司(由恒大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所控制)恒大健康產業有限公司簽訂權益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同意從賣方認購其持有之96.25%之天津恒大原辰美容醫院有限公司(「恒大原辰」)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220,000元(等於279,000港元)。

恒大原辰之主要業務為在天津開設一家美容及整容手術醫院(「天津醫院」)。由於天津醫院在收購日期尚未開始經營業務，董事認為，此收購並未構成任何業務之收購，而是以資產收購入賬。

32 收購附屬公司(續)

本集團於上述交易所收購資產淨額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22,446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6)	2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55
存貨	501
應付關連公司之款項	(27,103)
資產淨值	289
非控股權益	(10)
透過以下方式支付：	
已付現金代價(附註31)	279

有關收購恒大原辰之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千港元
收購恒大原辰之現金流入	
已取得恒大原辰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55
已付現金代價	(279)
	3,8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3 出售持有物業之附屬公司

於2015年2月27日，交易2經已完成，而本集團已出售琦俊之100%股權予Good Force Investments Limited，代價為414,737,000港元。

誠如附註2所披露，琦俊為投資控股公司，僅透過其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裕勝有限公司持有物業之權益。

本集團於上述交易出售之資產淨值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6)	279,95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6)
遞延稅項負債(附註17)	(371)
應付所得稅	(1,725)
	278,037
已收現金代價	414,737
出售持有物業之附屬公司之收益(附註21)	136,700

有關此出售事項之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千港元
出售琦俊之現金流入	
於出售時出售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9)
已收取現金代價	414,737
	414,648

34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於	
	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8,701	98,220
應收附屬公司之金額	—	201,000
	8,701	299,220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634	1
應收附屬公司之金額	140,260	84,871
可退回所得稅	72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7,829	5,358
受限制現金	59,682	—
	558,477	90,230
總資產	567,178	389,450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282,271	282,271
儲備	283,707	101,710
	附註a	
權益總額	565,978	383,981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00	465
應付附屬公司金額	—	5,000
即期所得稅負債	—	4
	1,200	5,469
總負債	1,200	5,469
總權益及負債	567,178	389,450

談朝暉
董事

彭晟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4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a)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2013年7月1日	273,631	72,120	34,846	380,597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	—	—	360	360
2014年3月3日根據新香港公司 條例取消票面值後轉撥	(273,631)	—	—	(273,631)
已派付2014年末期股息	—	—	(3,456)	(3,456)
已派付2015年中期股息	—	—	(2,160)	(2,160)
於2014年6月30日	—	72,120	29,590	101,710
期內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	—	—	183,120	183,120
已派付2014年末期股息	—	—	(1,123)	(1,123)
於2015年12月31日	—	72,120	211,587	283,707

本公司之合併儲備指於本公司收購附屬公司時該等附屬公司之綜合資產淨值，與集團重組時就收購發行本公司股份之賬面值之間之差額。

於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計算所得之可供分派儲備為211,587,000港元(2014年：29,590,000港元)。

35 結算日後事項

於2016年1月27日，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491,000,000元(約583,135,000港元)競得三亞土地國有建設用地使用權。本集團計劃於該土地建設醫院。三亞土地收購總代價及日後建設費用預期將由本集團內部資源、銀行貸款及本集團中介控股公司恒大地產集團有限公司的貸款支付。

五年財務概要

業績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止 十八個月期間 千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年度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2011年 千港元
收益	638,260	455,624	495,197	504,840	480,914
除稅前利潤	92,951	12,914	27,433	35,805	50,570
稅項抵免/(支出)	3,513	(1,895)	(5,158)	(6,151)	(8,590)
期間/年度溢利	96,464	11,019	22,275	29,654	41,980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3,054)	—	—	—	—
期間/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93,410	11,019	22,275	29,654	41,980

資產及負債

	於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6月30日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2011年 千港元
總資產	860,442	512,238	514,598	565,814	463,670
總負債	(280,629)	(56,178)	(63,941)	(130,952)	(145,875)
權益總額	579,813	456,060	450,657	434,862	317,795